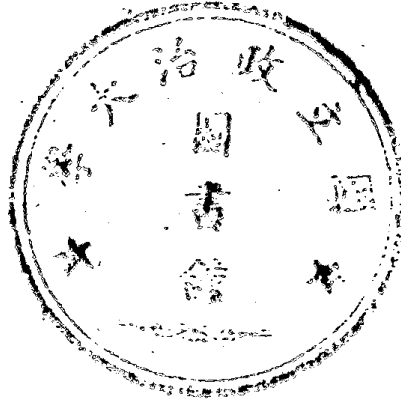


青年文庫

民主主義

趙增輝譯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國立政治大學

圖書館

分類號 516.24

登錄號 30683

青年文庫
趙增輝譯



主

眞

諦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青 年 文 庫

主 編

程希孟

廬于道

杜佐周

朱伯康

吳恩裕

編 審 委 員

吳學義

胡長清

范揚

夏勤

梅仲協

孫曉樓

趙之遠

趙琛

張企泰

謝冠生



趙增輝

九四三年倫敦 Jonathan Cape 書店出版。 A Democratic manifesto, 英人 Emery Reeves 作，一

並呼籲世人協力共建民主世界之新秩序，以奠定人類萬世無疆之福。蓋作者執筆之時，正大戰方酣，民主前途，不絕如縷；二十年間之奇變，歷歷在目，所感甚深，故所言彌切也！

方今海內上下，憬然相期以民主，大勢所趨，應無瞻顧。願積數千年專制之漸，聚數萬萬蚩蚩之氓，一旦還政於民，治之在我；於民主之真義，不可不洞悉；於民主之得失，尤不可不明辨。則此民主古國之學人，本其國家及個人之歷驗，苦思猛省而得之新著，正吾人及時之艾；知國人必願虛懷體味，善為抉擇，並於其民主世界之呼籲，樂共起而響應之也！

三十四年歲杪，趙增輝誌於陪都。



目次

第一章	人或原則	一
第二章	自由	一四
第三章	自由主義	二一
第四章	國家	三三
第五章	國家主義	四一
第六章	主權	五八
第七章	和平	六七
第八章	戰爭	八一
第九章	不干涉主義	八九

目錄

第十章	中立	九五
第十一章	獨立	一〇一
第十二章	相互依存	一〇八
第十三章	武力	一一六
第十四章	侵略行爲	一二三
第十五章	防制的戰爭	一三二
第十六章	烏托邦的理想	一三八
第十七章	原則與制度	一四八

孔子與子路的對白

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

子曰：「必也正名乎。」

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

子曰：「野哉由也！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

「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

「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

足。

「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於所言，無所苟而已矣。」

——見論語子路第十三。

民主真諦

第一章 人或原則



獨裁主義，獨裁國家全面潰敗後的二十年，世界又在耐受着同一獨裁獨武的力量所

新施行的歷史上最大的襲擊。民主主義，民主國家獲得最大勝利後的二十年，民主政治重

又迫處於全線的防禦。歐洲大陸上所有的民主國家，都已相率被征服或是被消滅掉了。

世界上兩個最有力的單位——不列顛聯合王國和美利堅合衆國，被迫着動員全部的資源

，從事防禦，以期不致爲反民主的力量所擊敗；而那些反民主的力量，却正是二十年前

爲他們所打倒的。

在那二十年間究竟遭遇過些什麼呢？

一九一八年戰勝之後，民主的愛好自由的國家，原曾取得這個星球上的充份管制和

絕對權力；那些威脅民主國家的安全與和平的力量，比起一個有組織的國家內，慣於威



得個人安全與公共秩序的少數罪犯，並不強過。

每個人渴慕着和平，每個人期待着武裝的解除，每個人希望着有個更廣泛自由的國際貿易，每個人翹盼着一個較好組織的國際經濟生活，足以保障每個國家，每個個人獲致較前為多的財富與較前為大的安全。技術上的進步，也使這些希望，似乎都在事實的可能範圍之內。這些願望的支持力量和反對力量是十與一之比——甚或是五十與一之比。然而，另一方面，却也是事實；從一九三〇年以降，年復一年，月復一月，你們又逐漸朝着軍備的擴張、敵對的尖銳、貧困的增加、商業的萎縮，朝着偏執、迫害、獨裁、軍國主義，朝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路上走去。

一個青年人，他所受的整個教育是本諸一九二〇年到二九年間的願望，他逐步地緊隨着導引至於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歷次事件；除非他已曾全然誤中於煽動的羣衆運動家們底零碎宣傳，對於這種迷離憊憊的發展過程，他是很難了解的；即使他願作深思，也不曉得從何想起；除了承認他對於這個世界一無所知，便只好回味過去在學校裏所熟誦的辭句——卽一六四八年瑞典首相奧森史脫拉（Oxenstierna）送他的兒子去威斯法里亞（Westfalen）充任全權公使的時候所說的話，「孩子，你將看到統治，這個世界的

智慧是多麼渺小啊」。這位青年想到這裏，必會恐怖地自問道：設若統治這個世界的果真是這樣微小的智慧，那麼這微小的智慧又在那裏呢？

從一九二〇到一九四〇年，在這短短的期間，民主政治急遽地衰落，幾於臨近了不幸的收場。解釋這種事態的最簡單方法，便是向干犯了最大錯誤的一輩政治家們，一一提起控訴：我們每喜爲了墨索里尼的出現，而指責尼梯（Nitti）與法克它（Fascia）等自由黨人統治的無能。爲了希特勒的出現，而指責威瑪共和國（Weimar Republic）的孱弱。我們慣於指斥老格（Lodge）、波拉（Borah）、里得（Reed）、以及其他孤立派的上議員們，爲了他們埋伏地雷於國際聯盟之中，甚至國聯成立以前，便已預爲埋下。我們慣於責罰克里孟梭（Clemenceau）、樸音卡（Poincare）、以及其他法蘭西國家主義者們，爲了他們阻止德國境內民主力量的增長。我們以爲奧斯汀，張伯倫爵士（Sir Austen Chamberlain）和英國的保守黨份子應付日內瓦草約（Geneva Protocol）失敗的責任。我們相信麥克唐納（Mac Donald）、包爾溫（Baldwin）、和韓賓生（Henderson）應負英國軍備縮減與衰弱的責任。我們想來，皮蘇斯基（Pilsudski）、及貝克（Beck）應爲東洛卡諾（East Locarno）的失敗而受譴責。我們曾爲阿比西尼

亞 (Ethiopia) 的受騙與國聯的怠工，而斥責霍爾 (Sir Samel Hoare) 和賴伐爾 (Pierre Laval)。我們想來，納維爾，張伯倫 (Neville Chamberlain)、達拉第 (Daladier)、與龐納 (Georges Bonnet) 應是慕尼黑案件的罪犯。我們常指責勃倫 (Leon Blum)、和考特 (Pierre Cot)，爲了法國武裝力量的削弱。我們又常指責林白 (Charles Lindbergh)、悔樓上議員 (Senator Wheeler)、賴義 (Nye)、祥生 (Johnson)、以及其他人員，致美國孤立主義盛行，不能早作適當的準備，以應付外來的襲擊。

這一班人自應負其責任，但其責任究有限度。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這一奇特時期所發生的事件，其中嚴格的邏輯，便非個人責任所能解釋。因爲那班政治家竟沒有一位能控制這些事件，或領導他底國家；他們是受更大的力量所控制所領導，好些事例足以爲證。當英法兩國的輿論反對霍爾與賴伐爾關於阿比西尼亞糾紛的政策，他們底政敵，艾登 (Anthony Eden) 和德婁士 (Yvon Delbos) 便起而伐之；而在阿比西尼亞事件發生後沒有多久，這羣強國之間又發生另一糾紛——西班牙的「內戰」；這次糾紛，在國際方面引起了極大的反響，而艾登和德婁士則恰恰犯了和前任——霍爾與賴伐爾——所犯的同樣的錯誤，他們以前對之猛烈攻擊的錯誤；他們又恰恰採取了和前任所採

取的同一的方式，來處理這個新的問題。類此的事例，多到不可勝數。

這是不爭的事實，兩次大戰之間民主國家底領袖，較其十九世紀中的前任者，在人的素質方面，並不相同。任何一種私有企業，如果做用民主大國那些年所採用的管理方法，則其經理人員必將遭受解僱的處分。

在大國或大家族底歷史中，好似一條定則：經過一定時期，必有一代人缺乏有效領導與繼續進步所必需的素質，這就常是那些邦國或家庭趨向衰落的時候。這種悲劇性的現象，作定期的呈現；其克制的唯一途徑，便是血與肉的混爭。

儘管民主國家的政治家們是如何地荏弱，而當依照相當於其名位的過失來作裁判的時候，公衆的意向却仍相信他們並不全是罪犯，或爲無能之輩。這長期的失敗，從世界的統御地位逐漸降落到屈服的境地，確乎未能以我們領袖缺乏政治家的才能，作爲適當的解釋，不管他們應負責到何種程度。

另一派的思想，使我們相信：激起這條人類歷史逆流的絕大的動力，是納粹、法西斯、和遍及全球的其他全體主義的運動。他們說：希特勒與墨索里尼是暴君，是黷武主義者，是誇大的幻想家，是凶殘的羣衆煽動者。他們又說：希特勒、墨索里尼，乃至他

們底黨羽，都應負造成現世的災禍與愁苦的責任。

這樣一種解釋，固然簡單明瞭；只是怎能耐受嚴密的考驗呢？

要知幾年以前，納粹、法西斯、以及其他全體主義的運動，僅只少數有限的幾個人，在鼓吹，那時候；民主國家挾有壓倒的威力；在無數的場合，只須使用極小的能耐、辛勞、與力量，便可加以阻遏，甚或予以摧毀。可是，縱然這些反民主的力量，從未打算掩飾他們底原形、他們底宣傳、和他們底目的，而民主國家竟沒有一個能夠或願意加以阻遏或摧毀。

這樣看來，指責納粹黨徒或法西斯主義者對這次戰爭獨負唯一的責任，不好像指責肺病病菌造成肺病是一樣的情形嗎？

然而他們居然如此做法，並且這還以此為唯一的不可免除的目標。

多年以來，我們原已知道，法西斯的毒菌，在國家的血脈中作何活動；正如我們知道，結核病菌一當進入肺部，便作何活動一樣。假如有個人感染了肺病，不去和肺病奮鬥，却任意地固執地漠視醫生底忠告，以至他底整個軀體終為病菌所侵奪，這便不能說，他底死純由病菌所造成；寧可這樣說，他底死；由於他本人缺少和病菌搏鬥的意志。

與能力。

好多年以前，納粹黨徒和法西斯主義者便在揚言，他們希望毀滅掉基督教、民主生活、以及個人自由的各種形態；他們斥責和平與和平主義；他們宣揚戰爭才是人類生活的自然形態。

他們教育青年，本諸嚴格的軍國主義的基礎；他們準備並支持征服性的戰爭；他們覺得強的國家應該征服並管理弱的國家，認為這是歷史的定律。

這種政綱公開地宣傳了好多年；一而再、再而三地重複聲述於言詞與著作之中，並且又公開而迅速地付之於實施。看到這種種事實，便知這是不可能的，在這個世界性的鬥爭底中途，來宣告一切責任應全由希特勒獨個兒來負擔。當希特勒第一次宣佈他底政綱的時候，他還不過是可嘲的、黯淡的、無能的一個不足稱道之輩；而民主的大國，却聽任他一天一天的強大起來，直待他强大到足以向全人類挑戰。

不，希特勒不能看作是這次世界性的災禍的唯一負責者。他只實踐他自己底呼號；他原是個罪惡的化身，上帝不時製造這類罪惡的化身，用以警惕人們；和平、自由、快樂、寬容、博愛、進步、人的權利，不、就連生存的權利，都不是自然的恩賜，而是累

世艱辛搏鬥所得的果實；對於這種寶貴的遺產，也唯有憑藉必要的鬥爭，才能予以維持與保存。

幾於我們每天所聽到的演說家底講辭，或所讀到的註釋家和政論家底論文與書刊，都在太息過去年間民主國家所召致的一長串的失敗。這輩評論家們說道：但使西門爵士（Sir John Simon）採取反對日本侵入滿州的立場；……但使英、法對義大利施以制裁，以阻止其侵犯阿比西尼亞；……但使法國人民陣綫的政府，能予西班牙的共和主義者以充裕的支援；……但使這個或那個國家，但使這位或那位政治家做了這樣或那樣；……

所有那些說法顯然都對。然而這也是真確的；如其民主的強國甘願犧牲五千士兵送到滿州，一萬士兵解救阿比西尼亞，兩萬士兵防制德、義在西班牙建立傀儡政權；如其他們準備用五萬人來冒險，以防阻奧國的被侵佔；那末，兩三年後，不列顛王國和北美合衆國便將無需乎要動員整個的人力——從十八歲到六十五歲；無需乎要在軍備上耗費千億金元一年，或許還要多些。

且莫說「但使……」的話，且莫提這類假設的論爭。賡下來的，確還有件事實；這

場大禍原可預爲消弭，可是從未見有個國家處於此種地位或樂採此種步驟。——這是什麼緣故呢？

在好些場合，民主的強國儘可選擇正確的時機，以從事有效的措施；可是，他們之中竟沒有一個這樣去做，這究竟是什麼緣故呢？

當回答這個問題，當診斷過去的二十年，我們只有抱持唯一的希望，便是希望將來能夠較好些。這也是明確的，這場大禍之所以發生與其所以未能阻止的真正原因，不僅由於某些個人或某些政府的失敗，而應另有其更深的根由。

當我們無明火冒的時候，我們也曾詈罵希特勒爲「罪犯」、爲「匪棍」、爲「不法之徒」，可是我們究竟有否這種權利使用這般份量沉重的字眼呢？

什麼是「罪犯」？

罪犯是違犯了爲社會所公認的現行法律的人，此外別無其他的定義。

但是假定爲希特勒所違犯的法律又在那兒呢？我們是否已曾準備施行國際的立法，使其條款具有約束的力量，並使這些條款的觸犯構成一種罪行？事實上，這些法律從不存在；當民主大國有機會組織新世界的時候，他們也拒絕施行這些法律。——捨却憑藉

獨立國家之間的協定與條約，而創立的舊的國際秩序之外，他們拒絕承認任何新的國際秩序。而究其實際，除非參與的一方有此準備，一遇另一方違反這些條款，立即施以壓力；否則，類此的協定與條約，都不足以云法律。

但當德、義、和日本違反了那些由國際會議所制定的原始的法律，曾否有那一個民主國家具此意念要給他們以懲罰呢？無論何時，當此種條約片面地被違反了，而具有法律約束力量的民主國家們，却只承認既成的事實。從純道德的觀點看來，究竟那種行爲是較大的罪惡——觸犯一種法律呢？還是包容那種犯法的行爲呢？

在各種形態的生活圈子裏——私生活裏，家庭生活裏，經商生活裏，處理事務的惟一正確方法，公認爲審思熟慮，好謀而成；而其所考慮的範圍，更應超越於可能取得的利益，以及行爲完成後五分鐘的愉快。每個私人，每個生意人，每個家庭的主人，都應依照這種程序以處理其事務；對於明天或來日可能蒞臨的事件，不要茫然無覺，毫無準備，甚或完全錯過。

但在公共生活範圍裏，人們却要求政治家和政府無須作超越當前直接問題的考慮；他們希冀約束其思想與活動，僅及於當天的最迫要而不可避免的問題。其實，這些直接

問題的解決方法，對於國家究竟是否有利，不僅應從行為當天的觀點來看，抑且應從若干年，或至少幾個月的遠景來看。

這種行為若果發現在別種生活範圍裏，我們將譏之為疏忽，為浮淺，而在政治生活範圍裏，我們却譽之為「現實的」。

處理事務的眼光，如其能够超越來年可能遭遇的情事；在別種生活範圍裏，我們譽之為聰明，有遠見；而在公共生活範圍裏，我們却譏之為「不切實際」與「空想」。

有種詭異的辯解在誘惑我們，說是：所謂現實的政策，並非指製造現實的政策；而是在或種時間姑且屈服於他人所製造的現實之前的政策。——民主國家為他底敵人所驅迫，為他底迷亂的領導者所誤引，竟至於承認這種詭異的辯解。

今天整個人類已被投入於混亂之中，這是歷史培育出來的一切道德精神價值全部敗壞的結果。宗教進步、社會進步、以及政治進步的好幾千年之後，我們竟發現我們重又墮入一個世界，如此離奇，如此危險，如此生疏；正好像亞當被逐出伊甸樂園以後所發現的一般模樣。

除了從頭做起，別無他法可以超脫於此種混亂的局面。對於構成我們社會政治生活

的基本主義原則，我們必當作個詳密的考驗。那些基本原則為數不下二十。它們底意義早經全然混淆。他們底真實內容是什麼？它們將作何種反應？它們可以循何種方式而採用？對於他們應如何加以處理？竟至沒有人再能懂得。我們現時着手之處，唯當遵循孔子所詔示的，一切政治家應從此始，即給予我們所使用的字眼以正確而無誤的意義。

試一分析構成民主秩序的基本原則，我們便可看出：現行的憲章、法律、規則和習慣所作的詮釋，可以說是完全不夠；這些詮釋使得那些原則大半和它們自身底真正本質相牴觸；使得那些曾經作為人類進化的最大推進力量的理想，大大的減色，以至於化為無意義的辭句，而消失其本質。

我們還可看出：我們所希望維護的「民主秩序」，——發端於十八世紀的末葉，導源於十八世紀的情景與觀察——根本已不再是一種民主秩序，僅只是朝着民主方向的初步嘗試而已。

現在人們對於大西洋憲章並無若何的反應；民主國家接受這個大西洋憲章，也無若何熱情的流露；都足以證明，一般人民對於既往秩序的空虛，漠然無所感覺。

對於社會生活與國際生活的基本原則底真義所作的考驗，可以顯示出來：眼前並無

什麼民主秩序要去維護；確有一個民主的世界秩序，待要加工建造。

憑藉這些原則底正確詮釋，及其相互反應的理解，對於一九一九年所建立的，並曾假定足爲民主保障的世界秩序底衰落，從而可以獲得唯一適恰的診斷。這種診斷揭發了當前混亂情況的原因；這個診斷底本身，便含有百分之九十的治療方法。我們要想建立一個民主的世界，植其基礎於二十世紀中葉所表現的經濟、社會、政治諸般真實情況之上，這些治療方法確實不可少的。

第二章 自由

自由底爭取，是人類歷史推進的一大動力。所有的戰爭是爲了自由而戰；所有的革命是爲了自由而發動；所有人們在科學的、經濟的、技術的領域裏所作的努力，都是爲了追求較大的自由而激起。自由的意念，是一切政治理想與社會理想底根源；人們今天在奮力以求其實現，還仍如過去若干年中繼續奮鬥着以求其實現的一樣。可是，自由底含義却仍復衆說紛紜，別無他種意念會較自由引起更大的紛亂的。

自由究竟是什麼？我們還未能確悉。它是很廣泛地被解釋着。不同的解釋，招致了錯綜複雜的紛亂，使不同的國家，不同的理想，不同的政黨，不同的階級，在這紛亂之中，彼此嚴厲地敵對着。假使我們還希望促使自由底實現，而不願見其毀滅；那末，無論如何困難，我們終須儘可能地試爲自由下個定義，越清晰越好。

不幸地，我們往常辨析政治的、社會的、乃至宗教的理則，一向慣於運用辯證名學的方法；我們仍然還沒有一種較好的、較抽象的、更科學的研究辯論的方法。

這種辯證方法，早在希臘哲學家底作品中，便已有高度的發展。它是常常用着對偶

和比照的：我們每每有自由是壓迫的對照，和平是戰爭的對照，獨立是禁錮的對照，……諸如此類的說法。爲了明悉循此途徑的危險，我們必須記住，這種哲學上的辯證方法，在柏拉圖（Plato）對話中臻於最高的表現之後，它便開始領導着直趨於詭辯學派的窠血中去了。

對於這些足以引起政治社會問題中的爭論的觀念，如果我們詳予研究，便不難看出：原來所謂相反的概念，事實上正站在同一的立場；祇不過表示類似的景象，於不同的程度罷了。

沒有獲得平等的自由，是萬事萬物中一種不可想像的狀態。人們之間，或國家之間，或任何他種人類集團之間，平等顯然是違反着自然的。——它從未存在，可能地將來也永不會存在。——如若依從其純粹的全般的觀念，自由將會造成一種狀態，恰好和任何一種自由相互抵觸的狀態。

假如我們授予每一個人——強的和弱的，每一個國家——大的和小的，以一種行動的完全自由；而對那些行動底動機，絲毫加以限制；則其結果，必將造成最大的恐怖、壓迫、強暴，——也就是造成一種十足的專制。

因此；那種自由我們奉之爲人類的理想，却很明顯祇不過是自由與壓制之間的或種組合而已。某些外界的力量，禁止我去殺一個我所不喜歡的人，或去搶奪比我富有的人底財產；此一事實，自是大大地限制了我底自由；但是這同一的限制，却也保障了我不至於受到那些不歡喜我的人的謀害，或是遭受那些黷羨我富有的人的搶劫。由是當可清晰地獲得一種感覺，我被保護着不致被人謀害或搶奪，我又同樣地被限制着不得以同種行爲施諸他人。前者所加於我的自由，較之後者所剝奪於我的自由，其比例的成份，究竟還是要大些。

這種極簡單而明顯的相互關係，可以隨意尋出好多實例來證釋；我們究能援引得出多少實例，都不緊要。自由與壓制之間，確乎存有一種機能性的關聯，而不能看作是互相對照的，則已是很顯然的事實。所以自由底概念，在我們意想之中，應是一種全然相關聯的意念，取決於兩個因素：第一，人底行動可以自由到什麼程度？第二，別人所施之於他的行動，可以自由到什麼程度？只有當這兩個因素得到合理的適合，我們才能獲致最適於人類發展的環境，我們才能促致人間進入一種境界足以稱之爲自由的。

人類社會生活之中，這種自由與壓制間的密切相互關係，早在文明肇始的時候，使

已被承認了。是原始形態的社會生活方行開始，便有若干行爲的禁止；十誡是基督教義底基礎，便指示着十種行爲，「你應當……」，或是一「你不應當……」。

因此，我們可以這樣說法，無論它是如何地矛盾而不相容，自由在人類史上，第一次便以合法的壓制處置作了開端。

這些首創的古老的壓制，限制着人們最原始的衝動；那些衝動底禁止，比較它底放縱，顯然意識着給予社會以較大的自由。

十誡，下及現代繁複的立法，有一條清晰的路線可以尋出：人類衝動底自然發洩，唯有透過合法的限制，人們才能獲致一種境界，可以稱之爲自由的。

在社會生活中，這是不待證而自明的：除了無政府主義者，沒有人會虛矯的說，禁止暗殺、盜竊、背信或偽造的法律，是違反自由主義的法律。我們都知道：藉着文明的進步，我們底社會生活日益複雜了；隨同這種演進，人類行爲却受到更多的限制；可是也唯有這種種限制的總和，才足以授予我們以自由。

我們如果要想解答所遭遇到的，所有那些林林總總的政治、經濟和國際的諸般問題，那是極重要的，且先試將自由與壓制之間的相互關係，辨認清楚。

奇怪的事：這種自由與壓制之間的相互關聯，已是我們社會中的古老經驗；在歷史上已成爲大立法者和宗教創始者所秉持的基本原則；然而，爲了確立人類社會的制度，爲了產生最大可能的個體自由，在政治領域裏，在國際關係中，它却還仍然未被接受或被承認作爲一個基本的原則。

在這兩個重要的領域裏，現實的危機已在怒吼着。可是我們都還在堅持：自由與壓制是相牴觸的；任何壓制是違反自由的原則的；既經建立的自由，是唯有在無任何壓制之下才可以持續的。因此，我們便生活於無政府的狀態之中。

由民主的國家看來，認爲這是一個偉大的具有歷史性的成就：它們創建了言論的自由，出版的自由，集會的自由，和許多別種的政治自由，聽使一切公民平等享受；對於這些自由的給予，既未附以任何清晰的定義，也不加以任何的限制或束縛。結局遂至在多數的國家中，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集會自由，以及一切別種自由，都被毀壞掉了。其唯一的癥結，便因這些自由是依循絕對的方式而給予的，是本於這種信仰——任何限制或壓制都和自由的原則相衝突——而給予的。

我們這一代中，有多少國家過去曾爲這些自由，付與以累世紀的戰爭的高價；而現

在這些自由，却又僅然的全然的聽任行動的自由所破壞，這些民主的特權，却又不經意地授予了自由底仇敵。——這一事實充份的證明着，這些自由建立在絕對的方式裏，是不足以保障自由的。

這是無意義的，說是一個自由民主的國家，一定要給每個人民以無限制的自由；甚至給予以每一種的民主方法，以從事對抗自由與民主底本身。理想的民主主義者，認為這是民主的原則所固應如此的，是與那些給不同人民以不同的自由的所謂民主原則相反的。假如我們存有自由與壓制恰相反對的想法，這自是極簡單而易明瞭的觀念。但是，這種想法根本上便錯誤了，自由與壓制之間的關係，在一個國家的公共生活裏，和在社會生活裏，是恰正相同的。我們能否享有政治的自由，全然依賴於這些原則的正確解釋。

涉及國際關係的問題，其性質亦復類斯：當一個國家和別的國家發生關係的時候，基於自由的絕對觀念，我們每以國家獨立與國家主權，視作國家自由的最高表現；我們相信對主權與獨立的絕對觀念的任一限制，都將抵觸了國家底自由。這個絕對自由的觀念，曾經造成了國際領域裏的無政府狀態，正如在任何社會中所造成的一樣。因為如此

，遂使如此衆多的國家被攻擊，被擊潰，被征服，國際之間，僅除暴力作為唯一的裁判者；而億萬的人民，從此又墮入於奴隸的深淵。

第三章 自由主義

自由主義是企圖將自由的理想實現於社會生活之中的一種政治思想。當十八世紀末葉，有些論調同時在美、英、法等國吸引着最富影響的力量；而自由的理想，便曾作為那些論調的核心。美國的憲法、法國的革命、和英國現代工業主義的肇興，又給予這個理想以驚人的激刺，民主國家裏的進步份子，都相率集結而為政黨。這些政黨底主旨；便在保障國家底獨立，在組織國家與建立經濟生活於個體自由的基礎之上，在產生國際貿易底可能的最廣泛的自由。

然而今天各地的自由政黨都已踏上衰落的途程；他們底影響在消沒了，他們底力量在虧弱了。

自由政黨的失敗，是一個極其異常的現象。所以致此，大約有兩個原因：第一、是很奇怪的自由民主的原則，已差不多為民主國家裏一切其他的政黨所共同接受。在英國，保守黨和工黨同變為「自由的」（Liberal），這種演變泯除了自由黨與其他政黨之

間的主要爭點，同樣的情形，在所有其他的民主國家裏也可看到，美國的民主黨與共和黨，現在也都同是「自由的」了。

自由政黨衰落的第二原因，也同樣是很奇怪的事實。自由政黨一天一天地更趨向於理想；它們牢守具體而硬性的政綱；又以極端擁護民主的虔信，來擁護這些政綱；那料其演化的結果，却反自動地轉歸於反民主的趨向。要知民主主義底本義，原為促使個體獲得政治的並社會的解放，原為促使每個人、每個國家獲致一條自由發展的道路；而這種自由的急激的布爾喬亞勢力的反動趨向，却與之全然相反。

假如我們對民主國家裏的政黨以及政治思想，詳加研究；不論它底國內僅有兩個或三個政黨，或是有二十個或三十個不同的政黨，我們儘可將這些顯有歧異的一切政黨與政綱，劃歸兩類；而這兩類便足以包容盡所有既存的和想像得到的政治思想。

在第一類裏，我們可以把所有那些信守具體而確定的政綱的政黨、政治集團、和政治運動，都放在內。從這個觀點看來，革命的政黨和反動的政黨，恰可歸於一類。除了時間的因素而外，不論從政治的或理論的觀點，它們之間都絕無分別；今天保守黨底政綱，在兩百年前是革命的；而今天革命黨底政綱，如果它們實現了的話，一百年後又將

變為反動的了。試看共和黨在美國，保守黨在英國，右翼布爾喬亞在法國，他們今天所虔誠維護着的那些主義與政綱，當美法革命之前，原曾被看作富有革命性的；它們底擁護者，在它們底國內，原曾被看作是危險份子的，而其中好多人，且曾因此而被處決。

另一方面，共產黨和共產黨底政綱，在我們這時代是看作最革命的力量，而一當他們獲得政權，便會立即轉化為保守的了。不管我們對共產主義的意見怎樣，鮑爾雪維克黨在俄國的政體，確已或為保守主義政權的一個原始模型；他們過於自信地膠執着那些既經建立的制度，用盡種種方法來維護那些制度，不容許任何反對的意見；無論何人，如果要對現存的法制稍微變更一點，必會遭遇着一種命運，如同自由主義者在專制政體下所遭遇着的一樣；也如同共產主義者他們自己在許多民主的資本主義的國家裏，也還在遭遇着的一樣。

在第二類裏，我們可以包容所有類此的政黨和政治運動，他們不相信任何嚴密制度與詳細政綱的完美，無論是已經存在着的，或是將待產生的；他們但祇相信不斷的進步，相信社會的、政治的、經濟的制度底不斷演化，以期適應每一時代底現實。各種自由

的政黨和激進的政黨，在他們創始的時候，大都是持奉這種信仰的。

歷史證明着，這第二類的政治觀念確較接近於現實。因為我們從未尋出，任何往昔的政治制度或社會體制，還仍然以純粹的完整的形態存留於今日；我們也從未發現任一時代是曾無絲毫的演變的。

依照民主主義的原則，言論自由，集會自由，出版自由，投票自由，以及推選代表的權利，是必須要有的；這些自由曾經授予一切人民，伏爾泰（Voltaire）底名言：「我全然不同意你說的話，可是我要保衛你有說那話的權利，一直到老死」。——是無待詮釋而自明的。

給予每個個人以完全的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集會自由，給予每個社團與政黨以參與國會活動，和推選代表出席國會的完全自由；如此情態，應是美，法革命與英國改革的理想達到勝利的邏輯後果。

不幸地，這個觀念却忽略了一個因素——人的因素，原來它底理論與制度都建立在「民主人」（Homo Democraticus）的抽象意念之上，正如經濟思想裏的自由學派建立在「經濟人」（Homo Economicus）的抽象意念之一樣。棲息於自由民主新秩序

之中的大部份的民衆，當他們感到新時代的利益，與記憶中的古代制度顯極抵觸的期間，這些抽象的意念，在理論上或實際上，誠然都能圓滑地運行着。

可是，一進到經濟的和政治的演變，製造了一個緊連一個的危機，一次緊跟一次的大戰的時候，一進到認清自由的民主制度不能解決分配的問題，僅能部份地解決生產的問題的時候；一進到明白了自由的民主政體建立之後，生活標準的提高，並不足以持久的時候；一進到政治的與國家主義的勢力，干涉了貨物交易與遷徙的自由的時候；整個階層和國家，眼看着在現行制度下已無更進一步的改良機會了。一進到民衆對這些問題有了自覺的時候，「經濟人」與「民主人」的份子，便不再依循他們底創造者所屬望於他們的同一道路去反對了。

武斷的民主主義，原曾滲透入於民主國家內所有的大政黨，所有的政府，整個的文官制度，和整個的外交隊伍，現在却已全然不足以應付這個新的情勢了。失意的份子開始公開地攻擊民主的法制，對於這些失意份子，竟至無可施爲，因爲現行的民主法制保障着每個公民底「言論自由」。

日漸增多的對現行法制不滿意的人，開始聚集起來，作種種組織，作種種集會，以

對抗既經建立的民主政治底原則；沒有方法可用以壓制他們，因為現行法令保障了「集會的自由」。

吃過了辛苦，喚醒了迷夢的知識份子與士兵，以及那些從不喜歡民主形式的政府的銀行家實業家們，先後加入反對的集團裏，分別從財政方面社會方面去支持反對的力量；我們很快地看到若干書籍、小冊子、報章、雜誌相率刊印出來，散佈開來；唯一的宗旨，便在和現行的民主制度挑戰；沒有什麼處置來對付他們，因為他們底工作有着合法的基礎，那就是法令原曾保障了他們底「出版的自由」。

這個運動的力量，一天一天地強大起來了，終於組成了政黨、透過選舉、參加到議會裏來了；每屆議會改選，他們議員的數目一直在增加；他們唯一的宗旨，便是打進議會裏去，向議會主義的制度挑戰；對於他們無所措施，因為他們底行爲是受了憲法的保障的。

便是這樣，完全用着合法的手續，自由民主的國家，終於暗中被侵蝕，被毀壞掉了。——公共生活被毒化了，制度被破壞了；首先在義大利，其次在德國，隨即在這個國家，又緊跟着在另一國家，猶如野火一般地蔓延開來。

民主國家的統治者們，面對着勇猛來襲的敵人，不斷地退却，接二連三地放棄了民主的陣地；遂和民主主義的真實信徒們，起了激烈的論爭。其所持的論點一直是這樣：我們是民主國家，我們的公民擁有憲法保障的權利，我們不能使用違反民主的方法去對付他們。

因此，民主主義者們徹退了。當他們發覺自己已面臨着二者必須擇一的時候，……投降呢？還是改變方法呢？而他們底武斷固執的習性，竟植根如此的深，他們終於擇取了投降一途。

自由民主的武斷，所招致的不幸的結局，已擺明在每個人的眼前；而自由主義者的領袖們，竟為他們武斷的理論，矇蔽到這步田地；即在大半的鬥爭都已失敗了之後，他們還不肯對現實問題虛心地重作檢討；他們還仍然牢守他們底抽象概念的最後壕塹，秉持一種成見，以為這個理由究竟較屬正當。——這真是人間的悲劇。

失敗的自由黨底領袖們，為辯解他們在鬥爭中的地位，不知曾發表過若干次的公開言論。其中一成不變的觀點，可引英國自由黨領袖薩謬爾博士（Lord Samuel）的一句話，來作最好的說明。那句話出自一九三八年六月出版的「十九世紀及其以後」月刊。

因爲很有些人覺得，對付獨裁力量的方法，不妨及時作個改變；而薩謬爾却爭辯着說：「僅對有自由的國家談自由，那就根本算不得是自由主義」。

武斷的自由主義的不合時宜，這句話足以表現而無餘。我們底政府，我們底外交人員，我們底內政公僕之所以全都陷於癱瘓的境地，武斷的自由主義者們，實不能不承擔其大部份的責任。

對於民主的原則，我們如果加以分析，有個最簡單的邏輯，顯然可以尋出：即在有組織的社會中，言論自由不能解作授予那些希望廢除言論自由的人們以言論自由。

出版自由不能解作：授予企圖壓制出版自由的人們以出版自由。

選舉自由不能解作：授予那些希望廢止選舉自由的人們以選舉自由。

議會的座席，並非爲了那些想破壞議會主義的人們而設置的。

民主制度並不是爲了那些想廢除民主政治的人們而創設，自也不能聽任他們的處置。

這些簡單的推論，辯護着民主政治的原則，是不待證而自明的，也是近乎自然之理的。但是，如果還有人不願領承這種邏輯演繹的結果；那末，且請他們將過去二十年間

所有民主國家底歷史，一讀再讀；他們當可警悟到，民主的政治，在每一個地方，都已爲他們底攻擊者所破壞了；而那些攻擊者所運用的工具，却正是民主政治自身所授與他們的。在當前的現實世界裏，如果除去禁用強暴的虔敬告誡而外，便別無他物足以對抗強暴，結果每一制度，每一國家，到頭來都勢必終將趨歸於毀滅。

全體主義國家的獨裁制度的成功與民主制度的失敗，這意義並非就是民主主義的失敗，而爲那種民主主義的特殊解釋的完全失敗；然而在過去數十年中，我們底存在，却正建立於那種特殊解釋之上。

我們想來該是適當的：宣佈一些規條，行使於富有自由民主情趣的人民之中，以期大家可以生活在民主制度裏，如同在一個特有的俱樂部裏一樣。——在那俱樂部裏，我們可以同紳士們生活在一起，共同遵守着俱樂部的規律。

但是我們所特有的社會秩序，却讓一大羣的不速之客所攪擾了：他們加入這俱樂部底唯一目的，便是想在廚房裏搶些食物，和在牌場上要些騙術。

假如我們要想建立一種民主的秩序，不是在真空裏，也不本於「民主人」的抽象觀念；那末，我們卽不能預作這樣的假定，以爲我們組織裏最重要的因素——這個因素，

人若不依照其性質與自然環境，那末在任何情況下，都要發生反作用。

民主政治，正如文明，文化的高級形態，在或種程度上是一種奢侈品；它僅能為受過相當教育的人所了解，所重視；它僅能在有些原始需要既經滿足之後，才能建立。所以若說在我們這個時代，人人都有理解，有知識，有想像力，有品格，有道德力，可以去做，可以去反對，如像已經民主化了的人們那樣地去做，去反對；那是不可想像的。唯其如此，我們僅能勉力從事民主的工作；如運用並不錯誤，並非違反法令許可的自由的方式，來為民主的制度，建築必要的防禦；又如為了防制民主政治的敗壞，在頒給那些自由的時候，便將一切必要的制度同時建立起來。

民主的制度，是為富有的民主情趣的人們而創設的，這是民主制度的一個正確解釋。每個人，每個政黨，每個國家，必當遵循他們自己底主義，來處理一切，這又是自由政策的唯一的可能解釋。

這是唯一的可能解釋，足以容使我們重建一個民主的世界秩序；有這樣民主的人民，有這樣民主的制度，然後內在的侵蝕，或外來的襲擊，才能完全避免掉。

言論自由底意義應是這樣：每個人都有權利表示他底思想，每個人都有完全的自由

去說他所要說的話，僅止一個例外，他沒有這種權利說，他是反對言論自由的。

出版自由底意義應是這樣：每個人都有權利印行書籍、期刊、或報章，並藉這些印刷品的媒介，來宣佈他所懷持的任何意見；僅止一個例外，他沒有權利去刊印或公佈那種主張，說是出版自由這種制度是要不得的，是必須取消的。

一切的人都應有集會的自由；在那些集會裏，每個人都應有表達他底意見的自由；僅止一個例外，他不能夠攻擊或者批評這種自由集會的權利。

每個政黨都應有權利參加立法會議；每個合法選出的代表，都應有權利自由表達他對公共事務的意見；僅止一個例外，任何發言者不能夠攻擊議會的制度和代議的政府；任何政黨如果對這一點堅持異議的話，那便不可能聽任其參加議會的辯論。

民主政治底最後目標，自是民主的人。不過論及事實，世間的各民族，即使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其所包容的，也並不全都是民主的人。我們必須為那些富有民主意趣的人們，保障民主的政治，這是我們底第一民主責任。我們儘可用反民主的方法，去對抗反民主的思想，反民主的運動，和反民主的力量。

好久以前，我們便體驗到：要想保障愛好和平的公民底生活安全，其唯一的方法，

必須要有個組織，將那些侵犯別人和平生活的人們隔離開。我們還同樣地體驗到：要想保障公民私有財產的安全，其唯一的方法，必須要有個組織，將那些侵犯別人私有財產的人們底私有財產剝奪掉。

有些份子，不論其基於何種原因，顯然地正在為反對公民底或國家底民主特權而工作着。對於那些人底活動，如其不採用強迫的方式，迅速加以防制，以為民主人民底政治權利作安全的保障，則無論在國家的或國際的範圍之內，具有活力的民主政治，均將無存在的可能。

假如對於我們國家所能給予人民的民主自由，我們一一加以清晰的詮釋，假如對於那些為反對民主特權而活動的力量，我們建立一些必需的防制鎮壓的機構；假如我們承認了自由政策是為富有民主意趣的人而行使，是聽任每個個人，每個政黨，每個國家，依循各自底主義，以處理一切；這樣，才能希望對於納粹主義與法西斯主義在現世紀所領導的運動，我們能夠隨時加以制止。也唯有這樣，才能希望我們將有一個民主的秩序，適合於我們世界底現實而運行。

第四章 國家

當國家社會主義出現的時候，一個新的觀念伴同而來；它是和一切國家——民主的或專制的——迄今猶憑以建立國際生活的一些觀念，并格不能相容的。爲着避免民主世界秩序的最後崩潰，爲着追求一個現實的政策，而停止推行政治於真空之中，對於這個新的觀念，於勢不能不作一番嚴正的考驗。

僅僅數年之中，這個具有破壞性的觀念，便已曾表現其龐大的吞噬力量。這個觀念究竟是什麼呢？它便是國家社會主義者們對於「國家」(Nation)一詞的謬解。我們說到「國家」的時候，我們必須確切辨明國家一詞的含義，這是極關重要的，因爲這是人民與人民之間一切政治行動的起點。

依照西方國家所遵奉的民主主義，依照過去一世紀中已成爲不爭之論的民主理論，所謂國家，應是人口的總和。它包含了所有的種族，不論信仰那種宗教，不論使用那種語言，只要秉持同一的意志，而集結於同一的國家之中。

然而國家社會主義者們，却以另一種的謬見替換了這個解釋。依照他們底見解，所謂國家（Volk）應是同一語言，同一種族，同一本源的人民的總和（Volkstum）。——它是超越於國家的範圍之外的。

這兩種觀念在根本上彼此顯相牴觸着。

民主的觀念清晰地界限着國際生活的單位，並且容任一種具有確定基礎的政策的發展。這些單位的組成，便是國家。基於這個理論，這些國家，如像：「大不列顛」，「德意志」，「美利堅合衆國」，「法蘭西」，「巴西」，都得有其清晰的定義。一切的國際行爲，如像簽訂條款，締結盟約，媾合同盟，以及其他不同人民間的組織，都得有其良好的基礎。

然而納粹的理論，却將這個既經建立的秩序整個地推翻掉。所謂 Reich，其意義是指一個國家，雖還如以前一樣，也如其他的國家一樣；可是它却與「德意志國家」（German Nation）底法律上的形貌大不相同。一個普魯士人或一個巴威略人（Bavarian），自然還是一個德意志人，仍和以前一樣；但是，從這個理論推演起來，則在德蘭斯斐尼亞（Jrnsylvania）的羅馬尼亞人，在明尼蘇達（Minnesota）的美利堅人，和在

聖保羅 (Sao Paulo) 的巴西人，如果他們是德意志人底後裔，便應同屬於德意志國家，便應集結於德意志帝國 (German Reich) 之內，便應服從德意志政府的管治。

依循這種理論，所謂國家，便成爲一種生理的與心理的組合，便必須是一種種族的與文化的社團，便絕不是一個政治的與地域的單位。因此，German Nation 並不相當於 German state，猶如 Nation 和 State 成爲是兩個全然不相關涉的觀念一樣。

希特勒在「我底奮鬥」一書裏，曾經說過：德意志帝國包容所有的德意志人，集結成爲一個國家；不僅爲了維繫這個國家底種族成份，抑且爲了提高德意志國家可以登於統治全世界的地位。德國內政部長佛里克 (Frick) 在宣導僑居海外的德意志人的一本冊子裏，也曾說過：每一個德意志血統的美利堅人，必須刻刻牢記着，無論他現在居留何處，他總仍然是德意志底一部份，納粹理論家盧森柏 (Alfred Rosenberg) 在他底「二十世紀的神祕」一書裏，又曾宣示過：十九世紀中，關於國家的不名譽的觀念，必須爲之粉碎無遺。

這是當然的，民主國家底科學家、政治家、以及公衆的輿論，都會拒絕這種國家社會主義者們所倡導的關於國家的理論。但是他們底拒絕，是陪着溫婉的笑臉，是帶着我

們這世紀所特有的自我陶醉的自信。民主國家並不把這些違反理性的觀念，看得如何嚴重；也不相信這些觀念，含有任何方式足以危脅他們底制度乃至他們底存在；即當這些理論已在德國見諸實施的時候，他們還仍舊這樣地想，這是德意志底國內事件，無論如何不會影響到民主國家底政策和民主人民底國內生活。他們並且還堅定地相信着：德意志以及其他的全體主義國家，秉持他們對國家底特有觀念，民主國家也秉持他們對國家底民主的法律的觀念，會各自存在，各自生活下去的。

實際說來，這無異於任令狼和羊共同生活在一個柵欄裏。接受了國家的納粹觀念，就是容許了納粹政府對於德意志血統的公民，得以進行一種無阻滯的組織工作。在丹麥和巴西，在南斯拉夫和智利，在法蘭西和美利堅合衆國，事實上，在全世界的國家裏，這種組織工作底意義，並不僅止在於維繫祖國的文化淵源；它底意義還包含了教育德意志血統的別國公民，以一種國家社會主義的反民主的意識；還包含了訓練他們以軍隊編組的方法；還包含了教導他們以從事偵察及罷工的技巧；還包含了培養他們以仇視他們國家的態度；還包含了轉化他們參加軍事暴動部隊，以去對抗那些國家，但是依照民主的觀念，他們還應算是那些國家底國民。

由於這種納粹的國家觀念底發展，民主國家暗中被損蝕得極爲利害。這種觀念已成爲全體主義國家征服民主國家的世界戰爭中所採用的主要武器之一。這種觀念已足夠武裝佔領那些被犧牲被欺騙的國家，而不會遭逢任何顯著的抵抗。對於這個具有極大破壞威力的政治鬥爭工具，民主國家竟至束手無策，防禦無從。而這個政治戰鬥工具，原來就在過去幾年間，由國家社會黨政府，基於國家的種族觀念，明目張胆地公開製造起來的。

對於一個美國底公民或法國底公民，要去防止他說出或寫出他底思想，這與憲法所保障的言論自由是相違反的。對於矢忠於民主的公民，和那些雖也是公民，但却是自國底敵人，是反民主國家底內應，要想加以分別，依照現行的民主原理，那也是不可能的。民主的政府，僅能對於公民與外僑加以分別，因爲現行的民主法律，縱然不甚清明，不够力量；而對於這點，却尙有個規定。在這種觀點之下，民主國家竟至無可施爲；直到時機已經太遲，然後才在難以挽救的時刻裏，做了僅僅一件事，就是將那些外僑看管起來；而那些外僑底大部份，却原來正是民主政治底最勇敢的鬥士，却原來正是純粹政治觀念底最初的犧牲者。

千千萬萬的丹麥的、美利堅的、南斯拉夫的、或是法蘭西的公民，竭盡所有的力量，去從事活動，參加鬥爭。他們底目的，原來是爲了企圖顛覆他們底國家，而在法律上，他們是那個國家底公民。他們底目的，原來是爲了促成納粹德國底勝利；他們是自覺地或是不自覺地在向納粹德國效竭其忠誠。對於這班公民們，簡直無法可想；即使可能逮捕其中的一小部份，而其實際也是如此，祇不過勉強找出一些罪狀，作爲藉口，並不會揭發出他們底真正罪惡之所在。

這是一個前定的結局；一個民主國家，竟會爲其自國底公民所傾覆；而其傾覆的方法，又完全依據國家底民主觀念的現代解釋。這種事態，是不能容忍的，是自我矛盾的。假使我們還想防止民主制度的整個敗壞，我們就必得要對「國家」與「國民」下個清晰而絕無含混的定義。

國家底民主觀念，是基督教義援用到政治方面的唯一推論。依照基督教義，每個人都是上帝所創造，每個人在上帝底眼中都是平等的；祇要他遵守教條，並遵奉教會底權威。因此，一切公民也都是平等的，祇要他們能够信守國家底法律，並遵奉民主憲法底威權。這應看作是有組織的民主政治中的一條自然原理。如其說是人類必須貶入於獸羣

，必須照他底頭髮、顏色、牙齒數目、或祖先來源，來分別種類，那簡直是一種反動的思想。

國家底民主觀念，賦予每個公民以平等的權利，和其他在民主政治裏應得的權利。但是，這個觀念僅能為那些份子而設，他們是信守這個民主觀念的，是遵奉表達這個民主觀念的法律的。在一個民主國家裏，對於那些並非百分之百忠於這個民主觀念的份子們，是不能為他們保留地位的。拋棄民主的權利；宣揚種族理論或其他任何與國家底民主觀念相牴觸的意見；循取任何方式以效忠於別國的政府；或是為納粹法西斯的主義作辯護；這種種行為，都必須看作具有極端嚴重性的罪行；即在平時，也可加以嚴厲的懲處，如同在戰時視作叛逆的罪行一樣。

國家底民主觀念，必須有個清晰的詮釋；而這個詮釋，又須透過立法工作而表達。立法底內容，應為信奉自由民主的生活方式的人們，保障他們底自由民主的生活方式；應為運用自由民主作工具，對從事破壞自由民主的生活方式的人們，規定一些嚴厲的懲罰。

如果沒有這樣一個新的詮釋和立法，民主國家便將完全仰賴於他們敵人——法西斯

全體主義國家——底慈惠。在當前的情況之下，那些敵人獲有無限的便利，可以從民主政治底內部，去顛覆民主政治。要想擋開這種危險，限制移民或是管理外僑，這些方法都未免太天真了，太樸質了。要知所有第五縱隊底主要份子與內奸們，他們才確實有力，幫助納粹和日本的侵略，而他們倒反是本國底國民。在最後的時機裏，亡命來歸的德、義、或西班牙的政治犯們，悉數被拘進集中營裏去；而賴伐爾、鮑杜英(Baudouin)、戴布里斯(Ce Brinon)、奎斯林(Auissine)、麥瑟特(Mussert)、梯梭(Jisso)之輩，以及他們千千萬萬的死黨，却被看作是愛國份子，一直到他們能夠對於自己人民的自由制度，施以最後的一擊。

對於那些還仍舊保持民主政體的少數國家，這是不可推諉的，必須要充份警覺到這個危機底真實性；必須要體會到賴伐爾、奎斯林、安脫乃斯扣(Antonescu)一類的人已做了罪犯和賣國賊，切不可令其再掌握大權。可是，這些國家還仍是民主政體；他們底現行法律，並未曾為民主的政府，訂好合法的方法，去防制破壞民主，反抗民主的行為；而却給予叛逆們，以充份的自由去毀滅自由。

第五章 國家主義

這個巨大的危機，雖在二十世紀底開端，便已開始蹂躪這個世界；雖當一九一四年間，已曾有過大規模的爆發；雖到現在，我們還在艱辛地想度過它底第三階段；可是它底本身，迄尙未獲得清晰的解釋。不同的作家和思想家們，提出了經濟的、政治的、財政的、技術的、乃至道德的種種解釋；從他們底特殊觀點看來，那種種解釋也都是對的；只是他們僅僅看到部份的現象，而沒有指點出這個世界性的災禍底真實根源；而這個真實根源，除却它底後果，相當錯綜複雜而外，要想揭發出它，却也並非太繁雜的事。

在過去的一百五十年間，有兩條洶湧的激流，沖進了人海；挾其不可抗禦的力量，終將人類沖漫開，分向兩個不同的方向流去。

這兩條激流之一，便是工業的進步。工業的進步，肇始於十九世紀初葉；期望提高人類底物質幸福，達到一種比夢想還美滿的程度；意氣豪邁地標戴着普濟衆生的論調（*Universalism*）；這是它底基本的主要的特徵。經濟學理的猛督，經濟活動的擴張及

於整個世界，大量的生產，合理化的運動，以及交通，貿易等等，都非自由主義者或國際主義者底發明，而是財富增加底本原與必要條件。

歷史底步武，原是自由自在地循其自然的途程而前進着；直到歐洲人口增加到這種比例，人民已不復可能仍在古舊的經濟生活方式之下，生存下去，而不壓低他們底生活標準。然而十九世紀中所得的成就，也就是工業進步所得的成就，却毫無疑問地具有決定的力量。這在世界史上，也應是獨一無二的現象。一世紀的科學努力與技術進步，加上經濟的國際組織，便很輕易地足以對古舊的理論，加以嘲笑。原來那些古舊的理論，預言着自然資源的必將耗盡；甚且宣示着最近將來的飢荒，將是伴同人類不斷增加的現象以俱來的不可避免的命運。

在世界大戰之前，除掉人口不斷增加的現象而外；人類習用貨品的供應和接受教育的充份閒暇，曾從技術方面，經濟方面取得保證，保證到這種程度，以為那絕非百年以前所能想像得到的。

向着物質幸福，經濟自由，向着由分工而得的文化成就，這種進步，不僅和每種企業底中心，強固地膠附着；抑且同樣也和各種實業，各個國家密切地連繫着。這種現象

，顯示着生產品的分配，憑藉貿易與遷徙的自由，已經臻於最適當的境地了。

當這個工業進步的獨特步驟才開始，差不多就在同一的時候，尋源於法國革命的觀念，一個新的理想也在孕蓄着。這個理想，其植根於人們底心靈，尤為深厚；到了我們底時代，竟至成爲一種最有力量的宗教——那就是國家主義。這個國家主義底真正本質，恰如今天所培養的，所心照不宣的，一天天的趨於特殊化（Particularization）與差別化（Differentiation）的道路，把人類更硬性地更具體地化分而爲若干細小的單位。

這兩條強有力的狂流——實業主義的統一趨向和國家主義的分化趨向，統御着我們底時代。它們底行動，猶如水與火之不相容，這時候正在喧鬧不休地彼此相撞擊着；而我們這時候，正在遭受的爆炸與焚燒，顯然就是這個閃擊的後果。

我們現在正奮鬥着想度過的危機，是國家主義底危機，也是實業主義底危機。它曾在一九一四年的七月間爆發過，它很可能趨於消逝；或與西方實業文明共同毀滅，或與以國家主義爲基礎的政策同遭廢棄。這是呈現於我們面前的一個抉擇。

國家主義，這要法國革命的產物，在它初誕生的時候，原是人類底一個崇高理想。它底目的，是要把人民從專制主義的統治下解放出來；要宣佈他們底獨立；要將主權

由君王手中轉移到人民手中；還要建立一種社會秩序，合乎平等、自由、與正義的原則。

早在十八世紀末葉，國家主義，當它剛為現代民主政治底首創者所想得的時候，即使大踏步地向前邁進。它啓示着國家主義底擴大，從一個人或一小部份人，擴大到全體國民；它促成了法治，個人自由、選舉自由，以及代議政府的規模。

但是，國家主義也和所有其他的革命理想，同一歸宿。一嘗它成為政策底基本原則，便立刻消失它底理想，轉而趨於現實。當十九世紀第二階段，所謂「國家底主權」——一百五十年前的一個偉大成就，那時候，實業的進步，還仍滯留在孩提時代——，便已開始損傷了經濟生活底現實。從那個時候起，如同所有的社會理想後來化為教條一樣，它也化為人類進步底最大障礙了。它象徵着無知羣衆底普遍命運，它表現了具有自卑心理結合的羣衆（Mass inferiority complex）底最低本能；而它底維護者，最不容受他人底意見，也正不媿為這個世界上具有武斷性的宗教的牧師。

國家主義已不復是一個政治觀念了；它已不能代表人類底理想；它僅是有力黨派底主要表示；它包有固着武斷的宗教底諸般規律，這些規律，深植其根苗於人們底心靈，

較之其他宗教教條，還要更深些。國家主義底理想與標誌，恰如「國旗」、「國歌」、「祖國的象徵」一般，悉已化爲典型的戒律（Taboos）；今天在文化高度發展的國家裏，觸犯了這些戒律，比較在南海裏吃人的野蠻民族裏，觸犯了戒律還要危險些。沒有人敢於批評它們，沒有人，沒有政黨敢於褻瀆這些聖物。但是，儘管這樣，我們還應如此說法：他們揚揚自得的崇拜，終應是我們這個時代一切罪惡底中心根源之一。

假使一個人每天高聲地公開地說五次：「我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人」，別人一定會笑他，當他是瘋人。但若他用多數的語氣，來表達這同一的心理病態的衝動，也是每天公開地說五次：「我們是世界上最偉大的國家」；這樣，他反一定會被看作是個偉大的愛國者和政治家，不僅將會備受國內的稱頌，抑且還會吸引全人類的讚揚。

過去一世紀中，曾有三種不同的組織，向國家主義挑戰；可惜沒有得到成功。這三種組織就是天主教會，自由運動和國際勞工組合。

原來基督教底永久理想（信奉唯一的神權，預想世界的和平），是和國家主義底理想絕對衝突的。國家主義——這個現代的宗教，是寄其理想於人類必須劃分爲若干集團，依照他們底來源、種族、語言、和主權而劃分，依照每個國家所崇拜的特殊神祇而劃

分。

從宗教的觀點看來，顯現於當今之世，當此之時的這種事態，可以恰當地用「多神教」這個名詞來表達它底特徵。現代宗教——國家主義，已曾將基督的信仰，拔出於人們底心靈之外；雖然他還照舊去參加彌撒禮，去參加基督教會底其他種種儀式，而那個真正的上帝，他應當信奉的，他應當超越一切地去效竭忠誠的，他應當爲他而戰，爲他而犧牲性命的，却不是這世界性的基督教所供奉的唯一上帝，而是「國家」這個崇高的女神。

這些神祇，很像耶穌紀元前異教徒所崇奉的神祇；他們尊崇自己底種族，而仇恨別人底種族；他們祈求戰爭與勝利，如果不是勝利而是失敗，他們便要求復仇。不列顛有她底上帝，如像法蘭西，如像美利堅合衆國，如像德意志和義大利一樣；俄羅斯人，捷克人有他們底上帝，如像波蘭人，阿根廷人，日本人一樣；一個國家，不管她是如何的小，必有她自國特有的上帝。

所有這些國家，掩蔽其異教徒的本質於基督教的外墜之下。在這些國家裏，國家主義當作一種「基督的政策」。在每個角落裏，異教的精神，掩護於經過曲解的基督教義

的道德盾牌之下而培養着。在一切的戰場之上，戰神咆哮着；基督教的牧師們，行進在軍隊底前面，攜起上帝之子的旗幟——這個上帝之子，原是尋找和平與慈愛的——。並且運用同樣的方式，禱祝於兩個敵對的陣營之前，而那兩個陣營，正在準備放火，放縱開由於國家的異教徒的情緒鬱積而成的怒火。

這是不可否認的：每個真實的基督教徒，對於這種事態，必然不能容忍。這也是不可否認的：教會應有其最大的興趣，以求實現它底世界性的理想——一神教，不僅在天國裏，同時也在地上的人間。

不幸地，基督教會震驚於科學、實業、與自由主義的進步，以為他們底物質利益，和那些反對人類進步的份子底利益，正復相同。他們又震驚於實業的與民主的過份發展——那是以共濟會制度的理論與蘇聯的宗教殘虐為其特徵的——。終於一天多似一天地和國家主義派的力量聯合起來了。直到後來，才發覺他們自己，在這個偉大的人類鬥爭中，在這世界底許多部份裏，他們原和法西斯主義的力量聯結一起；而這個法西斯主義底本來面目，却正是反對基督教的。雖然基督教底策略，必須要保守的與反革命的；可是，如若他們純粹爲了物質的原因，便以為他們自己，是和崇奉獨特的國家之神而奮鬥

的國家主義，協調一致；則信奉耶穌的領袖們，便將很快地實現了基督教純正原理底毀棄。導演於上帝的偶像、慈惠、容忍與仁愛而產生的人類理想，基於這些理想而獲致的舉世一致的推論，絕無這種情形，會可能地化為種族的虐待，動物學的唯物主義、集中營、與侵略的軍國主義底崇拜的。

對於武斷的國家主義所招致的不幸的後果，試謀加以防堵的第二種力量，便是信奉自由的份子們。當十九世紀之末，二十世紀之初，這班自由份子，在各國中產階級之間，是較有勢力的。他們理解到，由於國家主義所造成的事態，未便聽任其持續。他們試作種種的努力，憑藉協議、條約、與相互了解的種種方式，以化除國與國之間的對立，以促致人民與人民之間的聯合。第一次世界大戰初告終了的幾年，這種趨勢強有力地發展着；而國際聯盟底建立，便是他們偉大的成就。

有個時期，即當白里安（Briand）和史特萊斯曼（Stresemann）把握國際局面的期間，幾於可以令人見信，他們將能達成他們底目的。可是，由於國與國之間存有宿怨與敵意，即使運用最巧妙的外交，表達最良善的願望，也不能將它們化除；又因為在根本不相融洽的力量之間，僅藉條約與同意，也是不可能將它們協調起來的。白里安與史

特萊斯曼之輩，便爲這種鐵般的定律所打擊，而終歸於失敗了。

有些人民，特別是英美國家裏的人民，直到今天，還仍然懷着這種理想：以爲不同的獨立國家之間，可以信賴其人民良好願望，而獲致自動的和平的合作；這在他們看來，是可能實現的。不過，他們對於一個更具統一性的國際組織，却頑固地拒作任何的努力；他們以爲那樣作法，將帶來了國家主權的削弱，國際立法，國際武力，乃至委託，保證，批准等等；他們僅只要求以人民良好願望——已存在着的，或待培成的——來作人類合作底唯一基礎。

這個理想充滿了矛盾。假使所謂人民良好願望是已存在着的，或可能作爲國際關係底基礎的；那末，去改變或改進這個世界底現有組織，便將是無用的不必要的了。假使人們之間或國家之間的行動，是發於我們所懸想的良好願望之一詞，則任何協議、任何條約、任何法律，都也將成爲不必要的了。

——這個爭辯底簡單化，且不復論：每個國家，憑其崇高的良好願望而獲生氣，當其和別的國家圍坐在會議席上，也並無一物可以看作是不公道的；對於這些，誠然沒有理由可以懷疑，只是這兒却遺留下一件事實，便是這部機器並不工作。

理由十分明瞭：「良好願望」底概念，原是全憑懸想而虛構出來的。憑這種懸想，沒有什麼東西可以具體地描繪得出的。歌德在他底浮士德一書裏，爲惡魔底本質作過界說：「惡魔是那種權力底一部份，它常常希望作惡，但却常常造出美好」。人恰好和墨非斯脫非爾（Mephistopheles）【註】站在相反的極端，人是那種力量底一部份，他時常希望做好，但無論如何却在時常作惡。

沒有這種人，他底行爲是純出於作惡的動機而發動的；那就是說，他不希望自己好，而只希望別人壞；他不想維護自以爲是的理由，而只想破壞別人底理由。——果其真有這種人，那只好算是絕無僅有的例外。——最兇惡的罪犯，也不會僅爲損害別人而去犯罪；必是想爲自己取得利益，並且是受某一時候自以爲是的一種衝動而激起。撇開人類底「良好願望」不談，——那是無問題地存在着的——要沒有具有普遍力量的法律，要不去強制個體遵從這些法律；那末，建立一個社會的秩序，將至無從設想。

個人的社會與國家的社會，其間並無什麼差別。沒有那個國家專想爲害於別的國家；每個國家都在致力於「本國底正當利益」，都在「防衛本國不致受到侵害」。對於自己底利益和要求，總看作是正當的，這顯然是一種很深的成見。這種成見帶來了現實的

混亂，至於無法清理。我們必須辨別清楚這種動機與行爲之間的複雜關係，我們必須踏進現實政策的園地，承認既存的事實，並且公平度量一切的可能。

基於民族觀念而建立，並藉國家主義而賦予以活力的各個獨立國家之間，要想促致彼此的協調，那是不可能的，那純是烏托邦的理想。所有促致國際協調的企圖，都受國家主義底威力所抵撞，無論在政治方面或經濟方面，國家主義是不容許作任何重大的容讓的；而不作任何容讓，「基於良好願望的國際合作」，却又末由見其實現。

二者必擇其一：還是保守國家主權的觀念，那必然將導入於孤立，入於獨裁政治，而最終入於衝突，入於戰爭；抑是希望實現一個國際的組織，至少是洲的組織或區域的組織，那是能以保證和平並促進經濟的進步的。在後一種情況之下，國家主義底宗教崇拜以及它底國際影響，必須予以掃除，勿令存留。

自由主義的力量，以其在過去數十年中，日趨於武斷，於勢已難達成這種境域。在內政的圈子裏，他們已經失去了他們底力量；因為他們曾將自由主義的理想，演化而爲硬性的、武斷的、保守的政綱；從而授與他們底敵人，以破壞他們自己的武器。他們對於國際生活的組織所抱持的觀念，也恰和他們自己底主義相矛盾；因為他們對於那些抱

持反對觀念的國家，也授與以破壞民主的武器與時機；而那些愛好民主的人民，迄尙虔誠信奉着自由主義的基本理想。

和國家搏鬥的第三種力量，或許是最重要的——一種力量，便是社會主義工人政黨的「國際組織」(Internationale)。長久以前，普羅階級便體認到，若非自身團結起來，解放底爭取，勢將難以達成。於是他們發起了一種世界性的廣泛運動，在「全世界的工人們聯合起來」的號召之下，一個有力的遍及世界的政黨建立起來了；那是要在所有的國家裏，實現社會主義底政綱，而與公共的意向相吻合。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前，社會主義的政黨，便已有高度的發展，並已開闢了它們底大道。大戰之後，它們更其表露了顯著的進步。那時候，幾於在所有歐洲國家裏，帶着軍國主義的保守氣氛的布爾喬亞政黨，都相繼崩潰了；成百萬的人民，不僅是工人，並且有農民代表，有知識份子，有中產階級者，都相率投進社會主義的政黨裏去，都以爲可以從那裏獲得「帖萬應的仙丹」。那料社會主義發展了統治了好些年以後，竟也發覺他們自己，差不多在所有的國家裏，都已走向下坡的道路；而他們奮鬥了多年才取得的優越地位，也爲不滿意的羣衆們所逼迫，終於只好放棄掉了。

原來近二十年中，社會黨底政策，給廣大的民衆帶來了最大的欺騙。一個廣泛的普遍的運動，最初原曾抱有無限的期望，而一當和事實底醜惡相接觸，便祇好趨於消沉。爲什麼社會主義的政黨，不能夠實現，甚至部份地實現它們底政綱呢？爲什麼這樣快地便爲它們底擁護者所鄙棄掉呢？原因就在於所謂「國際」，僅不過是空中樓閣似的一個虛構而已。

在所有那些國家裏；社會主義的政黨，一經握得政權，便相率效颺國家主義的政策，以作實現社會主義經濟政策的一切嘗試。然而一當他們低首下心於國家主義之前的時候，便全盤地失敗了。即使略有一些成就的話，那也僅是社會政策底一些細小部份；如像俾斯麥或勞合喬治，也會和社會主義的領袖們一樣，輕易地達成的。

在另一方面，他們又追循自由主義的樂觀思想家底路線，冥想着一種「國際間的協調」(International Rapprochement)。即在他們本國之內，他們也從未敢遽向國家主義挑戰；或者他們也不想這樣做。社會主義的政府和那些支持社會主義的人們所以絕少勝利，自是這種政策底後果。——想征服反對者，而那些反對者却又是不可征服的。於是，極端的國家主義者與軍國主義者的精神，僅在幾年之內，便又以驚人的姿態

而再生了。經濟的危機，醞釀而成人間的奇禍；社會黨原曾假定是工人底真正代表，而工人們却仍然陷入於一個更大的悲苦；失業的人數極快地增加着；不僅是同情者，就是社會黨的原始，倡導者，也大多數轉而投入於法西斯國家主義的政黨底陣營中去了。

這種變化底心理，極其簡單。權力者統御了一個很長年代的期間，却無若何成績表現；那些領袖們是國家主義者，——但不怎樣的多，又不足以與國家主義底真實佈道者相抗衡——以為「異邦人」和「別的国家」阻撓了他們底政策，便把一切過失，諉之於「異邦人」，諉之於「別的国家」。其唯一的自然趨勢，便是羣衆匆遽地追隨了煽動家之後，竭使其由懷恨而來的威力，去向「別的国家」作戰，同時爲了自己底民主政府太作弱，並無任何成就以維持其信用，便又向自己政府作戰。於是，社會主義的政黨終於失敗了；他們之所以失敗，便因爲他們沒有體會到，在實業發展底現階段，一切社會問題，僅只能參照國際的方案，才可促致其解決。

因此，在過去若干年中，我們親眼看到，國家主義戰勝了基督教，戰勝了自由主義，戰勝了社會主義，戰勝了一切反對的力量。

今天世界上的每一角落，都爲國家主義者所統治着。國家與國家間孤立的劃分，推

進到一種荒謬的極度，於勢已難再作前進。這種國家主義底狂歡，正預示着它底終結。這是可注意的：現代國家主義底最大典型人物之一——墨索里尼，當他還能表達自己意見的時候，便已感覺到，在政治經濟發展的現階段，國家主義也不復能作為一個刺激品了。當進攻阿比西尼亞之前，他在有篇論文裏，寫出下面的一段話：「民族像一種主義，又像平等組合中的牽線，曾經成為偉大的動力，而有其貢獻於現代歐洲的勃興。只是這種力量，無論如何都將很快地便要失去其向心的作用。假使沒有保持住一種合理的平衡狀態，它終將被迫轉化而為離心的力量，分裂的因素。要想對於每一種人類底願望，和每一個種族底尊嚴，都待之以完全的人類公道，那是絕不可能的。美利堅合衆國便曾顯示此一事實，即使夙有世仇的種族，一朝既經組合起來，那些累積了一兩代的宿仇舊恨，也未始不可溶化於國家的組合之中」。

國家主義確已臨到它底終結的開端了。人們心力所能構想的一切，都曾為它所破壞所分化掉了。它的荒謬而不切近情理，可引這一事實，作為最好的象徵。就是：今天我們可藉技巧的工具，僅在七小時之內，便跨過了大西洋；而想奪取一個可資辨認的標誌，可能要化費七個足月的時光。

國家主義，不想依循百分之九十五的共同點，來促成人類底聯合；而想誇張其百分之五的差異點，去將人類化分開。它底精神是和過去一世紀中一切努力底成果，絕對抵觸着。它底信仰，是希望回復到基督以前的時代。它是反動的，並阻礙一切求致幸福的進步，都歸於不可能。它是恐怖、猜忌、疑慮、虛幻底根源。它是最罪惡的流行病症，不斷地襲擊着人羣。它是集體自卑情緒結 (Collective inferiority complex) 的表現。

對於祖國之愛，對於真正的愛國主義，國家主義雖有其高尚的情緒；而在實際上却絕無補益；它只不過是一種曲解，恰如病態的沉醉之爲杯酒自娛的一種濫用而已。

這是必須要明瞭的：僅止兩種實體是存在的——個體與人羣；其他一切的分類，不論分爲部落、階級、宗教、種族、或國家、都是武斷的、人工的，浮淺的。

沒有人能够這樣說；無論從那種觀點，那種立場，來將人類劃分，都是合理的。要知法蘭西人、德意志人、和義大利人，同是瑞士的愛國者。只須對他們底國家——美利堅合衆國，具有熱愛的共同情感，即使是非洲的黑人，黃色的中華人，紅皮膚的印第安人、黑髮的希臘人、以及淺色的斯堪的那維亞人，又何嘗不能和諧共處在一起呢。

誠然不能變黑人底皮膚爲白色，不能摒置德意志底語言於無用；但是僅憑人種與民族底不同，硬生生地將人類加以武斷的劃分，——所謂民族，迄尙遺留作爲獨立國家底基礎。——這個主義，我們總可將其廢除。而一當我們明瞭了這個問題底癥結，並廢除了以民族作爲國家基礎的主義，則國家主權者的鬥爭，都將自動地停止；有如宗教與國家分離，不復作爲國家基礎的時候，宗教戰爭就在那時刻即便停止了一樣。

【譯註】 Mephistopheles 是七大魔鬼之一，是撒旦以後在魔鬼中最有勢力的；據浮士德書中所說，它冷酷殘忍、而又詭譎、習於變態。

第六章 主權

在我們的時代裏，有個金犢（Golden Calf）【註】受到萬衆最虔敬而又極神祕的崇拜，那便是主權（Sovereignty）。幾於別無其他的象徵，可以挾持其神底僭號，而爲人間造成如許的愁苦、怨恨、饑饉、乃至集體屠殺，有如「國家底主權」這一觀念的。「主權」究竟是甚麼呢？

這個名詞來自主權者（Sovereign），當專制的君、王、皇帝、或首領，掌握統治大權的時期，爲了要使人民相信，並接受他們所做的，所說的，所命令的，都是正當的，沒有錯誤的，並且是不受拘束的，必須假託他們底威權授自上帝。那些特性稱之爲「主權的」，那些受委託的人們稱之爲「主權者」。

在這種社會組織之中，人民屈服於君王不受約束的最高權力之下，不知忍受了多少世紀。

直到十八世紀，才來了一個大的變化。那是受了洛克（Locke）、盧梭（Rousseau）

）、孟德斯鳩（Montesquieu）、以及許多其他思想家哲學家底影響。民衆們終於醒悟起來，向着他們底專制的統治者，也就是他們底主權者，揭起了反抗的大纛。

「主權應寄託於社會公衆」，「主權應由統治者轉移於國民」，這些是當時革命運動底信念；而這些信念的構成，却又以古希臘人底經驗與柏拉圖底啓示，爲其本原。柏拉圖曾說過：「法律在統治者之上，統治者在法律之下，這個國家才始有救」。

主權底民主觀念，在十九世紀中獲得了完全的勝利，並且如野草一般地蔓延開來，遍及於整個的文明世界，這個轉變普遍而深入，具有專制威權的王朝——布邦（Bourbons）、哈布斯堡（Hapsburgs）、霍亨查倫（Hohenzollerns）、羅曼諾夫（Romanoffs）、以及許多其他較小的皇室——全被推翻了。那些國家都改建了共和形體的政府。僅僅那些皇室曾自動放棄他們底絕對統治，才保全了他們底權力；而其作用，也只相當於共和國家的總統。

轉移主權，自統治者及於國民，這個思想已經出現的時候，實業革命還未開始，現代化的交通工具，也未曾發明。「民族」之一詞，具有其廣泛的領域，如像現代憲法之祖在十八世紀所能想像得到的，他們底基本觀念，是將主權從一個人的手中，轉移到全

體人的手中；所謂全體人，就是人民，在那個時候，是和「民族」相當的。

當這個理想，在現代國家裏，形諸於實際；它發展的結果和它原來的本義，竟至全然不同。經過了經濟的進化，經過了技術與交通的進步，國家主權所能擴及的地理疆界，都一天小似一天起來。這些民族國家(Nation States)中的許多國家，又經過了政治的演化，主權——這個不受約束的權力，變為一種制度，竟至全然不照其原義所宣示的，來為人民保障自由、安全、與幸福；而相反地却儘量依循那種方式來行使，和專制君王所採行的方式，並無若何不同。因之，在二十世紀底開端，就整個世界看來，這種情況，却極類似於中古世紀的無政府狀態。那時候，封建的地主，濫用王權的威力於其采邑以內，對於皇帝所代表的國家底公共利益，全然置之不顧。

國家底主權，化為不可變易的，不能牴觸的，不容爭議的，一天一天更接近於一種武斷。而整個的國際關係，却建立其基礎於這個武斷之上。所有的企圖，要想創造任一形式的國際組織，以便在國與國之間，安定其政治的、軍事的、經濟的關係，都悲慘地失敗了。因為在獨立國家之間，卻如像和平的合作之一物，也是不能想像的，不可期及的。

我們曾經親眼看到奇形怪狀的現象。我們有過不同的國際會議，協商降低存在於國與國間的關稅壁壘，每個自主國家底代表，自然只會顧到他自己國家底最好利益，而希冀保持其本國底稅則儘可能地高；如果他允諾本國稅則的減低，他便將失去其職位；反之，如果能維持本國底主權，而拒絕任何允諾，他便被譽為能幹的代表，能對國家底利益好為維護。

爲了限制並減縮國家武備而召集的軍縮會議，我們期待着他們底考慮，已經好多年了。這個會議是由若干獨立國家底代表所組成的。每位代表底心裏，都只存着他自國利益底安全保障；而在會議進行的過程中，每位代表底腦海中，也只存着一種思想，要保障自國最大可能限度的軍備。如果任一代表答應了自國軍備的減縮，他便將被看作是叛國者，因爲他底行爲不利於他底國家；而如果勝利地抗拒了減縮國家軍備的提議，則當他回國的時候，將會被盛筵款待，如像款待偉大的愛國者，因爲他善於表達國家的主權力量來武裝自己，而沒有受到「外國的干涉」。

這個喜劇很快地便化爲悲劇，而以巨大的慘禍爲其結局。但是不管這些，國家底主權總不能當作討論的題目；而在任何情況之下，總必得要護持的。

因為我們不想承認國家主權的觀念，雖是十八世紀的一個偉大進步，但實不足以解決轉移君主主權歸之人民的問題；遂至百萬的人又將臨於死地，萬萬的人又將陷於饑饉，億萬數的金鎊又將浪擲於烏有。要說是國家主權僅有一個地理的限制；要說是六十或八十個國家，都有不容約束的主權，來擴軍，來宣戰，來制定稅則，來禁止移民，來行使主權的威力，使之駕於為人類整個幸福樂利所寄賴的那些權力之上；這些說法持續一日，我們便一日不能說這話：「主權是寄存於社會公眾之間的」。

當法國革命將國家主權觀念具體化起來的時候，法國是歐洲最大的強國，她底人口佔全歐洲人口的一半；照十八世紀的情形，法國是一個完全自足的政治經濟實體。但是，從今天的情形看來，所謂「拉多維亞底主權」，或是「盧森堡底主權」，又有什麼意義呢？

然而要想破壞主權這個金犢，倒是一件煩難的事。其故有二：

第一、國家主權所付與的好處很大。即在小歐羅巴，當一九一九年作政治組合的時候，經常便有六百個政府官吏，頂着閣員的頭銜，放縱於行政權力的行使；更有好幾倍於此的前任閣員，仍然在公共生活中，保有其持權的地位；任何時期，都有七八百位活

耀的大使與全權公使，遍佈於歐洲；而在他們之下，還有成千成萬的顧問隨員以及其他領有外交職位的官員；任何時期，都有七八千的立法人員，議會的構成份子，這班要人們都因國家主權底存在，而博得他們底官職的。我們祇要看到這一點，便很容易了解。再加上所有的屬員，所有因獨立國家的管理而設置的人員，其總數當不下幾十萬人，這是一個極有力量有組織的階層，他們底存在與繁榮，便直接地託庇於「主權」這個意象之下。

不僅如此。而在經濟和財政的領域裏，可能還有較此更大的利益。主權底不幸後果之一，便是每個國家的自給自足或絕對權力的誤解。在每個國家裏都是這樣，以不計其數的巨資投放於實業，而那些實業是全仗人力支持，全憑關稅壁壘保障，全然不顧及任何經濟發展的法則；純為達到排除國際貿易的目的，而使每個單位稱之為「國家」的，都可以經濟獨立起來。

為什麼國家主權的觀念不容易排除掉的第二原因，便是心理的因素。——這倒是真正的困難。原來潛伏最深力量最強的集體自卑情緒結(Collective inferiority Complex)，我們稱之為國家主義，它底合法形式，儀禮表示，便是國家底主權。

主權與國家主義，原是同一僞幣底兩面；我們不能僅使用它底一面，而不觸及它底另一面。這兩種觀念的現有形式，都必須加以毀棄。我們亟須另外研尋出一種詮釋，足以本諸二十世紀的現實，來詳細清晰地說明它底意義；那還是早在十八世紀他們初建立的時候，所付與他們的意義。

現今「獨立自主」國家底存在，引起了在政治的，經濟的，國際的領域裏，一種令人茫然不知所措的混亂與無政府狀態。除此之外，國家主義及其法律象徵——「國家主權」，也會在這些獨立國家之內，引起了無限的摩擦、混亂、與痛苦。

除却兩三個大國算是例外，世界上任何一個國家，都絕難僅由一個單純的民族所組成。而那些不同的凝集的民族，混合得極為澈底，要想劃定一個疆界，期使一個民族底所有份子，能够集居在單一的獨立國家裏，事實上是不可能的。因為這樣，在每個獨立國家裏，除掉她底本族而外，往往還有許多其他的民族，所謂少數民族的；這就產生了許多問題，沒有那個國家曾經圓滿地解決過的，這還召引了許多次無可避免的戰爭。

假使我們且將納粹和法西斯國家對於排斥宗教的過份情形，姑置不論；我們可作這樣的紀述：宗教問題，曾在十九世紀獲得十分圓滿地解決；那是將宗教與國家主權劃分

的結果；那是建立一種權力於一切宗教之上，而使每種宗教，同在那個權力之下，平等共存的結果。

但是，沒有那個國家能夠解決少數民族的問題，即使是最崇尚自由的國家，也不能例外。這個問題之所以不能解決，是因為沒有一個主權力量，可以置之於各民族之上；而在那個主權力量之下，可以平等相對待的。

時常總是這些民族中的一個，行使國家的主權於别的民族之上。因此，我們看到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那便由於有些民族或少數民族的反動。而他們之所以反動，又是由於他們感到受着德意志和奧大利帝國的壓迫。協約國底勝利摧毀了那些帝國，「解放」了塞爾維亞人、捷克人、羅馬尼亞人、波蘭人，以及許多其他民族的人。然而所有這些新興的國家，反過來却又踏上原先的軌轍；在那兒，差不多集有同樣數目的人們，當一九三八、一九三九年間，也向捷克人、波蘭人、塞爾維亞人、和羅馬尼亞人底「主權」，揭起反抗的旗幟，而卒至促成了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爆發。

在印度，我們遭遇到同樣的問題。

主權底唯一解釋，主權問題底唯一解決方法，便是重覆過去我們解決宗教問題的故

智，也付與一切民族以完全的自主與充份的主權，來處理他們自己底文化的、國家的、與地方的問題。但是、這必須創建一個組織、置之於這些民族之上，握有充份的權威，來處理一切國際關係以及軍事的經濟的問題。這些問題，必須循此途徑來謀解決；就是要使每個國家，對於這些事項，都有同樣的權利和同樣的義務。

爲一切國家事務建立國家主權，爲一切國際事務建立國際主權；唯有倚重於「主權底分割」，我們才能創造一個世界大憲章；唯有創造這個世界大憲章；我們才能使「主權寄存於社會公衆」的民主思想，獲得真實而正確表現。

【譯註】金犢（Golden Calf），是以色列人所崇拜的偶像。

第七章 和平

一九二五年三月，國際聯盟行政院第三十三次會議舉行於日內瓦，會場設在國家旅店底古色古香的餐廳裏，環境顯得適恰而和諧。那天的議程，是將英法兩國前任首揆——麥克唐納和赫里歐（Herriot）、在捷克斯（Chcegar）【註一】的草坪上所會同草擬的日內瓦草案，提到大會通過。那時候，一般人對於國際聯盟底成功希望，仍舊相當高；而這就是第一也就是唯一的審慎的嘗試，期能在聯盟底機構之中，組成集體的安全。

在關係人類命運的這次會議裏，英國以奧斯汀，張伯倫爵士為代表，法國以白里安為代表。法國與其他小國底代表，都準備接受這個草案；但是，每個人又都預先知道，張伯倫爵士必將以其新近當選的英國保守黨內閣底名義，坦率地加以拒絕。張伯倫所持的論點是：我大英皇朝未便投入於如此廣泛的約束之中，以自縛其手足，至於將來無可施展；國聯底目的應在維護和平，而不應在準備戰爭；整個方案涉及戰爭的可能，未免

太多。張伯倫說道：「依我大英皇朝看來，任何事物，如果它培育這種意念——國聯底主要職司，爲戰爭多於爲和平；那麼、國聯爲執行其消弭戰爭原因的基本任務，其力量必至削弱，終將末由達成」。

處於當時的情況，白里安只好起來打個圓場，於是卽席作了篇富於機智的演說，藉以答復張伯倫。這篇演說造成了會場中愉快的氣氛，却也使人類無上的希望，埋葬於兩次世界大戰之間。

「和平是什麼」？白里安問着。隨卽提出他自己底定義，「依照我底哲學觀點」，他說，「除了戰爭底不存在，和平別無一物」。

所有在場的都笑了，張伯倫爵士也爲其卓絕多才的法國同伴底邏輯與修辭逗樂了。英法兩大外交部長的這場辯論，發生於大戰以後，顯然透示着：那些國家對於他們時代的問題，要想獲致一個明澈的理解，還距離得如此之遠。

到如今，和平果然除却戰爭底不存在，確實別無一物。一切的外交努力，全集中於國際糾紛的延宕與調解。和平底原始觀念，盛行於一切時代，特別是近幾年國家主義與國家主權氣燄高張的期間。

這次大戰之前的二十年間，我們希望維護和平；我們舍和平而外，別無其他希望。我們相信，和平僅是一個相互射擊的戰爭底不存在。我們熱烈期望和平底持續。對於一切既經發生的問題，我們準備接受任何方式，只要那種方式能使我們脫然於一個相互射擊的戰爭之外。

爲了堅持條約的神聖，便將隱示一個相互射擊的戰爭，我們信守既經簽訂的條約，却只好聽任我們敵人視之如廢紙。爲了防阻侵略行爲的任何嘗試，照我們底預想，都將招致一個加於我們身上的射擊，對於軍事的侵略行爲，我們只好虛僞地緊閉雙眼，作爲不曾看見。因爲如果說了實話，照我們底預想，我們便將被捲進戰爭的漩渦；我們只好稱干涉爲「不干涉」。因爲我們但求能够維持和平，我們只好聽任我們自己受矇混、受欺騙、受敲詐。因爲強大的民主國家也這樣地想，和平較之誓詞底信用、榮譽、與尊嚴，尤爲重要；所以到了最後，竟連強大的民主國家，也對他們自己底條約與盟誓違反起來了。

近二十年來民主國家所遭遇的失敗，他們自己的最大辯解，以爲只有接受這些行動，民主國家的人民纔能保持寶貴的和平。我們這樣沒有政策，理想並目的，而只知設法

免除射擊。我們不要什麼，只要和平。可是結果却來了戰爭。

不論我們對於這次戰爭作何感想，有一件事總算確定了：即是我們維持和平的政策，已悲慘地失敗；這已成爲不爭之論，並且備具確鑿的證明。

我們懷想和平直到現在，——僅有一個階段，幸未發現相互射擊的戰爭。而結

果除却克勞塞維茲（Clausewitz）底戰爭定義的顛倒表現，【註二】此外便一無所獲。在過去，我們雖也曾不時獲得或多或少的短期間的和平；但其所顯示的，不過是若干次不同方式的戰爭底繼續，此外也別無一物。所有那些戰爭底暫時休憩，我們稱之爲「和平」的，還仍是人類不同集團——名稱叫「國家」的——彼此之間底外交的，經濟的，政治的、財政的戰爭；唯一的差別，僅是這些衝突、敵對與仇視，用盡一切手段從事鬥爭，只沒有實行射擊。所謂「和平」，除此之外，還有什麼呢？

假使這就是我們所稱的和平，假使這就是我們所致力的一個理想，假使這就是我們希望永遠保持或長期間保持的一種情態；則所謂和平者，只不過是一個烏托邦的空想，我們將永不能達到，正如人類歷史上其他任何階段從未達到一樣。

但是、這種和平的觀念，是全然原始性的，是失却時代性的，而又並不是人羣所希

靈的。在這種情況之下，沒有什麼是道德的，沒有什麼是合乎基督教義的，沒有什麼是文明的，沒有什麼是民主的，沒有什麼是充盈着希望的了。

和平將永遠寄留於烏托邦之中，還是終將可以化爲政治的現實？和平將寄托於今後千年中的一場朦朧幻夢，還是將成爲我們這一代人所能實現、所能組成的一樁事業？這就完全要看我們對這個世界裏的一種情態，我們稱之爲「和平」的，作如何的想法，作如何的解釋。

如果看作純屬反面的觀念，而企圖防止什麼事件的發生；如果看作純屬靜態的觀念，而試去保持任何一種疆土的、政治的、或社會的秩序，既經建立的或即待產生的；如果看作是一種平靜而不活躍的觀念；那末，和平是不可能的，且將永難企及的。而事實上，即使那種和平狀態果真建立起來，那也無異於敲響了人羣進化的喪鐘。

在這羣標榜主權的國家之中，而想消弭戰爭達於相當長久的期間，實於是不可能的。在這羣國家底主權之上，要能建立一個合於公道的國際秩序，也是不可想像的。即使我們在某一特定的時機，果能建立起一種秩序，使那羣國家都一一認爲合於公道；爭奪人生底本質，充滿了動盪與變化，也不會聽其持續太久的。獨立的國家，都在整軍經武

，磨礪以須；而想純憑樽俎折衝，便可維持一個較長時期的和平；何異於寄望人類底命運於毒蛇底嬌媚。針對着歷史實質底不變，一支短笛是無濟於事的，我們確乎還需要更有效的工具。

教育不斷地進步，要求平等權利的國家日益增多；要想保持國與國之間不致相互射擊，其可能的成份，也就隨之而日益減少了。

人們對平等的要求，爲時之早，恰如對自由的追逐，平等也是一個招惹無限紛擾，無限誤解的理想。

一九一八年失敗而後，德國和其他戰敗國家，相率祈求以權利的平等，作爲和平進化的要件。在十年間，國際的政策，特別是歐洲的政策，一直在繞着「權利平等」的原則儘兜圈子。

經過長期的鬥爭，到一九三二年十二月，這個平等的原則，才由戰勝國允許授與戰敗國；而從平等地位許可以後，却反變得較前更爲混亂了；戰爭心理狀態的增長，幾於與日俱進。

這是「合作基礎」(Basis of Collaboration)產生底不可避免的後果。因爲所謂

合作基礎，只不過是一種玄想，絕無任何實際價值。

「權利平等」底意義究竟是什麼呢？

歷史上絕少有一種理想，能比平等這個理想，誤用的次數更頻，誤用的程度更深的。當過去的十年，我們曾經親眼看到這些誤用所招致的最大不幸。對於德國底平等要求，除了是一種帝國主義侵略的技巧，還另有些甚麼呢？

德國人宣揚着說：他們不會受到平等的待遇，因為他們沒有武裝的權利，如像法國人、波蘭人、俄羅斯人所有的一樣，因而他們要求軍備平等的權利。法國人也宣揚着說：德國底人口較少，給德國以重整軍備的自由，那也仍將陷他們於不平等的地位。德國人說：法國人保有富足的殖民地。法國人回答：德國人安排了許多更有力量的工業潛蓄能力。德國人又重複着說：法國人構合了一個網狀的軍事聯盟。對於這點，法國人又辯駁：德國人爲了軍事的目的，正將舉國青年施以訓練。

無窮無盡地這樣繼續爭辯下去。

可是，即當第三帝國（The Third Reich）已征服並統御了數以百萬計的外國人；即當他們已擁有最強大的武裝部隊，有非別的國家所能建立得起來的；那時候，他們底領

袖們，也仍然會喧嚷着「平等平等」！

這無異於在真空裏作辯論，絕無任何時機，可以獲致圓滿的解決；但有勇氣公開這樣說的，却無其人。因為所謂平等，原只是一種主觀的感覺，聽任各個政府，隨時依其需要，而作隨意的解釋；舍此而外，便別無他物了。

平等原由人心構想而得，並非天然存在。棲息於大自然裏的芸芸衆生，總常是強者殲滅弱者，從來便未有如平等之一物的；僅當人們知道自己高於其他動物的時候，平等的意念才始萌芽，而後才逐漸演爲人羣底理想。

平等雖已演爲人類底理想，却仍須倚重於制度底建立；沒有制度，它仍將無所託生。第一個散佈自由觀念的偉大制度，便是猶太人的基督教。——他們假定：人是上帝所創造的，一切的人，在上帝之前，都是平等的。這個原則，宣布於數千年之前，指示了平等可藉以獲得表現的唯一方式。即所謂平等，祇能「存在於某種特殊權威之前，寄附於一個具體象徵之下」。

在若干世紀的過程中，曾有許多次的嘗試，想在政治的或社會的田園裏，爲人類播種平等的根苗。他們全都失敗了，僅餘一個例外：那便是法國的革命以及與它有關的革

命，竟能勝利地爲平等制成了法令，以保證公民在「法律之前」的平等。平等底這項解釋——法律之前的平等，並常見於英國底習慣法。

這次之所以勝利，緣於革命之父能够遵循基督教之父的同一實際途徑。他們不想建立人羣之間的「普遍的平等」，那是不存在的，也將永不存在的；他們只想建立平等在一個限定的特定的領域裏，即在司法權限的領域裏；他們使人們在法律之前，法庭之前平等，如同基督教使人們在上帝之前平等一樣。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在許多場合裏，還保留有不平等的狀態，迄未改變。強者與弱者之間，富翁與貧人之間，聰明人與笨漢之間，顯仍有所不同；不過在國家法律之前，他們已是平等的了。

在普遍要求國際平等的聲浪中，對於國際平等底真義，我們亟須覓致一個平等底界說。——別人能做什麼，我也有權做什麼；別人從事武裝，我也有權從事同等程度的武裝；別人擁有軍備，我也有權保有比他略多一點的軍備（因爲不是這樣，別人便可能比我略多一些，那又將沒有「平等」了）。現下流行的「平等」解釋，原是本於類此的胡纏邏輯，似已無此必要，來化費時間討論了。

這個國家與那個國家有所不同，恰如這個個體與那個個體有所不同；這種不同，於勢且將持續下去。——爲了文化底進步，這倒也是必需的。

國與國之間的平等，也和人與人之間的平等一樣，同是文明生活中的一種理想；就其本身而言，確乎是違反自然的；它只能憑藉特殊的制度，然後才能達到。

無論如何，只講平等，而不講法律，是沒有意義的，抑且是沒有道德的理由的。這句話，無論在社會生活裏，或在國際生活裏，同其有效。唯有法律，才能使平等有實現的可能；唯有在明白確定的法律之前，才可使國家平等，有如個人一樣。

在國際生活裏，含棄法律而只追求平等，是莫大的危險，是戰爭底直接的起因。

含棄了國際法，而專於致力平等底追求，勢必引導國家趨於軍備競爭，趨於爭取與國，趨於合縱連橫。在兩個鄰邦之間，總帶有一個是比較弱小的；最初他們競作軍備的擴充，等到這個比賽到達了最高限度，他們便開始設法和別國締結盟約。這種歷程，一而再、再而三地重複着，我們稱之爲「權力平衡」底追求，它不時引導國家進入於戰爭，抑且必至繼續引導國家進入於戰爭。

平等而無法律，意思就是戰爭。

不需法律而可以維持和平達到一定的期間，唯一的途徑，便只有聽任一個國家統御其他國家，聽任一個權力集團凌駕其他權力集團。

能够維持和平，而又能授與國家以平等，唯一的可能，便是創制法律。……每個國家在法律之前是平等的。

由此可知，和平定義底中心要點，應是「法律」。

除非我們決心要制定與國內法具有同等效力的國際法，以約束一切國家，或至少一個確定數目的國家。也只有這樣，我們才能為國際關係奠下和平發展的基礎。任何和平的觀念，而不具備命令的國際法，將只是虛幻的好夢；任何和平底實際解釋，必以其在法律上的基礎為準則。

和平底本身，並不是目的。僅從和平底本身求和平，和平是不可幾及的。和平只是合理而公正的政策底酬報。除却致富或成名而外別無其他意念的人們，將永無機會可以達到他們底目的；佳運、美譽、快樂、安全，都不是僅從它們底本身所能求得的；它們也是一種酬報，授與那些活躍有為的人們，授與那些肯為別人造出有益事物的人們；它們僅是伴同才能、勤勉、堅忍、創造而來的成果；僅僅那些具有創造意念和能集中才

力於生產工作的人們，才能獲得機會，博致人生底成功。

假使我們希望和平，僅僅希望和平，別無他物；我們將永不會得到和平。和平是積極性、建設性、創造性的政策底後果，而任何富於積極性、建設性、和創造性的政策，其着手之處，必須實現下面兩件事：對於國際生活底基本原則，已經證實為陳腐的那些觀念，必須予以廢棄；同時對於那些原則，必須覓致一種新的詮釋，使其適合於我們時代底現實。

通常辨別國內法與國際法，總認為前者具有強制力量，而後者無之；這是一種純理論的看法，而在實際上，實無若何價值。

如我們所知道的，「國際法」原是規範、習慣、規則、和條約，義務等等的綜合，並沒有強制的力量；它根本算不得是法律，只不過是遊戲的規則；稱之為「法律」，徒使國際關係中的諸般問題，更趨於複雜而已。

大多數的政治家與法學權威，都相信和平這個問題，是可以本於此種「國際法」來求致解決的。在歷史上，並曾作過幾百次的嘗試。這個時候已經來了，我們必可發覺到，我們是在追逐於法塔毛加那（Fata Morgana）【註三】之後奔馳着。

我們通常所稱的國際法，根本不是法律。這是很重要的，我們必當避免用這個名詞，來描述過去以及現在的國際情況。我們必須限定「法律」這個名詞，專指那些具有強制力量的準則。只有當我們在國際關係中，建立了與國內法具有同一強制力量的規範，那時候，我們才能談到「國際法」。憑藉這種假想的國際法，——如我們現在所知道的，純是一種習慣，或是一種條約義務。——便想促成和平的組織，那是從不曾成功的，也是從未能成功的。

沒有一個機構來審理「罪行」，國際之間將不會有和平的關係；沒有懲懲此類罪行的可能，人世之間將不會看到和平。

僅只法律底存在，可以認定某種行為是罪行；也僅只法律底存在，可以授與某種法案以「裁可」。

罪行底承認與經過裁定的法案底施行，構成了合法秩序底基礎，從而可以預想到法律底存在。

一部社會進化史，昭示着在一個有組織的國家之內，個人與個人之間的關係，如若使用強力，是可以加以消除的；但也只能憑藉法律底頒行。意思就是說：當組成國家的

個體份子，干犯了非法的行爲的時候，對於這一切的案件，可以使用一種法律的力量。國際的秩序，植基於法律，其意義正和國民社會生活的秩序一樣。就是說：強力底運用，對於個人雖是禁止的；而在特定的場合，本於特定的形式，對於社會公衆還是許可的。

在國際之間，可由一個中心主權，合法運用武力。這種說法，原是烏托邦理想家之流所倡導的。雖是如此，這個問題確也只有這樣解決。相反地，正如歷史所昭示，任何解決和平問題的方案，而不對國際事件，作武力底合法運用，倒真是個烏托邦的理想。這類方案，雖不時提出，予以試行；但却從未曾見過功效，也將永不會見到功效。

和平就是法律

法律就是強力底合於公道的運用。——也就是一個強制的秩序。

因此，和平而無武力底運用，是不可想像的。

【譯註一】捷克斯（Chequers），是英國首相的別墅，首相常在週末到這兒來遊憩。

【譯註二】克勞塞維茲稱戰爭是政治底另一方式的繼續。

【譯註三】法塔毛加那（Fatw Marjana）是製造屋樓的妖精。

第八章 戰爭

什麼是一切論爭底中心？顯然就是戰爭問題。戰爭問題由來的久遠，有如人類歷史底本身。究之實際，一部人類史，何嘗不就是一部戰爭史呢？

只有自信的黷武主義者是例外，只有以法西斯納粹運動為代表的現代異教的信徒是例外，各種種族底大部份人民，同有一種很深的感覺，——戰爭是罪惡的事，是錯誤的事，是一種巨大的災禍。——他們全都期望和平。

這個感覺發生的久遠，也可能有如人類底歷史。誠然，人類底絕大多數，幾千年來，一直在厭恨戰爭，期望和平。但若撇去這件事實不論，歷史却在揭示另一事實：在這個星球之上，當過去無數世紀之間，沒有戰爭的年限，較之人類某些部份從事戰爭的年限，要短少得多呢。

這樣看來，克勞塞維茲底名言，戰爭是政策另一方式的繼續，確乎具有若干真理。我們如其不提古老年代的往事，而只看從拿破侖戰爭結束以後前一世紀的發展，那就顯

得更爲明白，教育、科學、交通底普及與拓展，使得更多的人相信戰爭確是一件必須予以消除的事物。沒有那個文明國家底政府，能以標榜挑動戰爭的政綱，而獲得大多數人民底擁戴的。一切政府都向人民保證了和平的持續；一切政府都允諾了將以戰爭防制戰爭；一切政府也都能索引它們底國家進入於戰爭，只須令人民相信是在受攻擊，而純然是在從事防衛。儘管國際和平情緒不斷地增長，而人類却仍被驅迫進入於較前更甚的摧毀性的戰爭。

如果人民真想消除戰爭，爲什麼我們不能停止戰爭呢？

爲了答覆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先提出另一個較此爲簡單的問題，戰爭是什麼呢？

對於這個問題，下面便是爲一般人所認可的答案：戰爭是兩個人類集團之間使用武器的鬥爭。

假使我們所理解於戰爭的便是如此；假使我們認爲戰爭底意義，僅是透過人民的屠殺，財物的破壞，以達成或種目的的鬥爭；那我們將永不能消除戰爭。假使我們解釋戰爭，本於這種原始的形態；則所謂消弭戰爭，也不過是幼稚的烏托邦的理想。依照這個定義，戰爭乃是國家對武力的行使；而武力的行使，原是無法免除的；因爲那是隱藏於

人類底本性，那是出自本能與情感之深處。

我們從末能够消除掉個人底罪行，我們從末能够消除掉個體之間暴力的行使；雖然早自有組織的社會底肇始，早自宗教底發源，我們便一直在嘗試着這樣做。

但是對於有組織社會中的個人罪行，我們還能憑藉立法，使罪行底概念臻於明確，究竟那些行爲是犯罪的；我們還能設置必要的組織，如立法、司法、與警察、以期減少罪行達於最小的數額；我們並能對罪行施以報復性的懲罰，期使公民之間，得以產生個體安全的感覺。

戰爭如爲人民之間的鬥爭，如爲人類情感的爆發，如爲人類歷史底動力，則戰爭不可能消除，也將永不能消除。

我們如就暗殺、盜竊、內亂等等行爲底發展，加以觀察，我們自不能承認這樣簡單的戰爭定義，有如今日整個世界所普遍承認的。

爲搶奪他人囊中一千金鎊而作殺害行爲的人，和根據稱之爲判決書的合法文件，而執行他人死刑的人，在這兩種人之間，我們會作極其清晰的辨別；縱自生物學的观点看來，這兩種行爲，本是絕對相同的；而我們通常却不同稱之爲謀殺行爲。

既然如此，則當論及人民集團之間的殺害行爲，我們稱之爲戰爭的，這同一的辨別，自也必然地可以照樣援用。

正如忽視了有組織的警察力量，我們不能夠消弭謀殺行爲；依恃任何想像的組織，我們也不能夠消弭戰爭。正如我們已曾在一個文明的國家裏，減少謀殺案件到一個最小數額；我們也可以運用人民的適恰有效的組織，來減少國際戰爭到一個最小的數額。

我們所想消除的戰爭，究是那類型的戰爭？對此下個清晰而無誤的定義，便是前述人類適恰有效的組織底基礎。在合法戰爭與非法戰爭之間，我們必須加以明確的辨別。如果我們希望能夠免掉如像我們這一代人所兩度身歷目擊的摧毀性的世界大戰，我們將不免訴諸於或種類似戰爭的行爲；而這種類似戰爭行爲底承認與合法化，似乎便是消弭非法戰爭的唯一可能。

尤其重要的，爲了促使戰爭得以「人性化」起來，流行於過去年代中那些原始的觀念，必須予以棄絕；那完全是時間底浪費；並且從我們底時代看來，也未免是太過天真素樸的觀念。當大多數的君王，御用職業化的軍隊，以從事戰爭的期間，倒也可能爲那些戰爭制定一些「規則」，只當他們是在劍術學校裏練習決鬥一樣；但是自從現代戰爭

採用了強迫徵兵的制度，發動了全國的人員，所有那些規則，便不能實用，而不再有任何價值了。這是很顯然的，在現代戰爭中，只要某種武器，可能在最短期內帶來勝利，每個國家都必將予以儘量的使用；因此，經過若干次會議所協議制定的一些規則。如涉及某些武器的使用，如涉及非武裝平民的轟擊，如涉及海底的戰爭，都只不過是和平時期富有希望的懷想；而一當現代戰爭進行的期間，便沒有那個軍隊還會加以注意的了。

對於某種型式的國際戰爭，我們容或可以憑藉立法確定的政策，以及武力底行使，來加以防制；但是一當戰爭既經爆發，而想使其「人性化」，那便將不復可能了。

防制戰爭，另有一個同樣天真素樸的觀念，便是縮減軍備。在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三五年的期間，和平主義者始終熱烈擁護軍備底減縮；一直到軍縮會議整個地跨了台。他們以為將槍枝底口徑，戰艦底噸位，或是受訓士兵底數額，予以減縮，便將可以維持和平於不墜。相信這項辦法，未免太天真了；這似乎在四萬噸無畏戰艦之前，在十六吋來福鎗之前，在數以百萬計的隊伍之前，我們不會打起來似的。

倘使我們只想維持一個由獨立國家所組成的國際社會，而沒有設定任何法律上的組織；那末，我們必將步入於週期性的戰爭，有如過去所有的一樣。不管我們允許他們能

够使用那類的武器，我們可以確切預知，每個國家必將儘量使用現代科學與工業所能供應的一切武器。

我們從未能夠僅恃減縮軍備，而可以解脫戰爭底威脅。縮減軍備僅是為防制非法戰爭而設的國際組織底後果。如若我們視軍備為戰爭底造因；而事實上，歷史底教訓，却是祇有軍備底不平等，才能維持一定期間的和平；軍備底平等，倒往往招致了戰爭。

從歷史上，我們發現過許多重大錯誤的結論，其中之一，便是將和平與戰爭看作截然不同的兩件事，看作兩個相反的極端，看作兩種各不相容的情境。其實，它們倒似人類社會中同一事態底波動與變化。正如冷與熱同屬於氣溫，僅只度數上的差別。為了使氣溫適合於人類的機體，有時候我們必須加點熱；有時候我們又須減去點熱。在我們所希冀的一個合理組織的國際秩序中，我們勢將不時採用若干類似戰爭的行爲，以期可以維持並加強社會的平衡，乃至國際的和平。

然而固執的和平主義者，裁減軍備理論的崇信者，以及不干涉主義者們，他們所持的最有力的論據，便是「你不能使用戰爭來防制戰爭」。

這是一個最危險的詭辯。求之實際，防制非法的無政府的戰爭，唯一的途徑，便只

有支持某種合法的戰爭；正如減少罪行的唯一途徑，只有站在合法的立場，對於罪犯施以同一的「罪行」。

Bellum Justum（譯者按：此係拉丁語，意指矯正的戰爭）的觀念，在有關國際法的辯論中，引用了好些世紀，而對於某種形態的戰爭的合法化，却無可為力。

政治家法學家們，通常稱 *Bellum Justum* 為報復的戰爭，為對於國家違法行為的「矯正的」戰爭。

其實，這個名詞僅是一個純主觀的意念，並無若何實際的意義。試看歷史上一切的戰爭，那一次不是這樣準備着；參與戰爭的士兵和家國，那一個不是這樣自信着；他們是在進行一個矯正的或報復的戰爭。每個國家底每次戰爭，都是爲了「正當的原因」而戰，爲了「國家底正當利益」而戰，爲了「自我防衛」而戰。真的，這套理論把一切的戰爭都化爲正正當當的了。所以，這只純然是一個詭辯式的爭論，對於過去戰爭的一個全然不能令人滿意的解釋。

如果我們希望非法戰爭的消除，則我們必須構成合法的戰爭；唯有合法的戰爭，才能預期一個合法的國際秩序底存在。

合法戰爭底意義，便是一些武力的軍事行動，用社會底名義而施行，秉承社會主權者底意志而施行，爲了維持保障既經建立的合法秩序而施行。

第九章 不干涉主義

有套理論，曾爲國際關係帶來了最大的破壞。此說爲何？便是不干涉主義。不干涉主義在政治家外交家底心理，植根如此的深，簡直可以逕稱之爲武斷。它和國家的現代生活底諸般表象，完全抵觸；它在過去二十年間所表現的後果，顯得那樣的不幸，爲什麼一羣不明是非的匪徒，竟會攫得歐洲的最高權力，這套理論，便應爲其主要原因之一。

「不干涉別國內政」，此一原則，早在若干世紀以前，便爲傳統的帝國所奉行；很像戚族之間，彼此對於對方家務，同抱有未便過問的感覺，從而構成了流行於紳士階層中的一種禮貌。那時的國家，受統治於歷史悠久的古老皇朝；戰爭與和平的抉擇，全聽那班帝王來決定；在那些大的統治皇族之間，存有彼此互不干涉對方內政的默契。在那時候，原是一個具有防禦作用的原則。

從專制帝國到民主國的轉變期間，新興的民主國家，爲了維護本身底利益，好使還留下來的帝王們，不得干涉他們國內的憲政生活；這項不干涉主義，便因此承受下來。

但是時代的前進以及工商交通的發展，已化整個世界爲一個經濟的單一體，不干涉他國內政的原則，卒至變爲一齣滑稽戲了。

有如酒類製造販賣底禁止，對於美國公共生活所生的影響；這一原則，對於我們底國際生活，也具有同一的影響。因爲它和現實全然處於相反的地位；結果不但不足以保障一個國家，不致受到外來的干涉；抑且使得那個國家，不得不屈服於各種方式的非法干涉之下。

由於這一原則底推行，而發生的事件底數目，已無須加以計算。總之，在不干涉主義底虛矯面目之下，全體主義國家却趁機干涉了他國底內政，建立他們自己底組織，顛覆現存的社會秩序，賄賂其人員，腐化其制度，挑唆並助長暗殺、革命、與內亂。

地球上的任一國家，却難免發生這類內部的癭癭。民主國家而對着這些事實，却緊閉起他們底眼睛，說是這無關他們底事；說是他們也不便做什麼，因爲任何行爲都將抵觸了不干涉主義，而那個主義應是神聖不可侵犯的。

終於無窮無盡的災禍緊隨而來，便是這個「不干涉」底直接後果。一切一切，且都不提。只是，基於這個主義而定的政策，究竟有些什麼可能呢？國家彼此之間底內政的

真實關係，究竟是什麼呢？

我們且看這個世界作為是在第一次大戰之後所組成的，建立這個秩序的人們，一定這樣相信：他們已為一個更密切的國際關係，已為財富較好的分配，已為國際商務的增進，已為縮軍、幸福、和永遠的進步，奠下了礎石。可是現在遭遇到的是些什麼呢？

新興的國家，剛一出現，便採取了「自給自足」的政策。捷克得自前奧匈帝國傳下來的大量企業，是個極佔優勢的工業國家；匈牙利則還和過去一般，仍是一個農業國家；好多年來，捷克政府繼續推行片面的農業政策，運用人為的方法和補助金的洞底，發展國內農業，期在國內能以生產出必需的食料；結果遂使匈牙利以及其他巴爾幹的國家，都失去了農業過剩產品的天然市場，而又無力從捷克和別的工業國家，購進工業成品；「唯一的補救方法」，他們也只好照樣地採用人為的方法與政府的補助，着手創設新的工業，期能在國內製造出農民所需要的工業成品；最後的結果，在這些國家裏，同樣發生了物價提高與生活程度壓低的現象。

世界經濟底大恐慌終於來了，英國首先放棄金本位，並貶抑貨幣價值；很快地，美國也被迫按照比例，貶抑了金元底價值。

當軍縮會議開始，民主國家準備減縮軍備的時候，義大利底黷武主義和德國日益加强的軍備，却阻撓了協議中每一嘗試的推行；終於民主國家也被迫着無可奈何地重整起他們底軍備。

這類事例，不勝枚舉。從每一件事裏，我們都可看出：某個政府或某些政府底內政政策，——經濟的或財政的，屬於勞工的或屬於軍事的，往往迫使別個國家，改變其政策，用期適應由於別國政策所造成的新情況。

世界上最富的國家——美利堅合衆國，充滿了消費品的製造業，蘊藏了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原料，時勢所迫，也只好停止私用摩托車的製造，行使食糖的計口配給，限制個人所得，徵收過份利得稅，強迫徵集一切人員。這種種的措施，顯然使得美國式的生活，遭逢到極其猛烈的變化。

爲了什麼呢？

強大的美利堅合衆國，以她底力量，以其政治經濟的優越，以其和「異國糾紛」的遠離，似乎是足以自我保障的；但却也發生了這些革命性的改變。這些改變，應是此一事實底直接後果；即在幾年以前，德國在停止私用摩托車的製造，在強徵青年，在配給

食糖，在徵收過份利得稅，在限制私人所得。美國的人民，親眼看到四千里外的國家底內政政策，怎樣地影響到美國底內政政策，乃至美國公民底日常生活；其影響又是如此地直接，如此地深切；然而當他們提到不干涉主義的時候，還仍然奉之為政策。

假如有個國家施行了專制的政策，整個的國際貿易便會被分裂，別個國家的每一人民底生活標準，也會受到影響。假如有個國家投進了軍備的競賽，每個別的國家，也都將被迫着化費一個更大比例的國庫收入，以從事軍備的擴充。假如有個國家視條約如廢紙，一切的條約，便都將失去了它們底價值。假如有個大國，爲了國內財政的原因而施行貨幣的貶值，別的国家也都被迫着相率效法。假如有個國家強迫工人每週做工六十小時，別國底勞工情況，也會隨之發生反應。假如有個國家着手教育其青年，本於純軍事的基礎；所有其他的國家，就必得準備軍事的組織。假如有個國家絕未躊躇地發揮獨裁的便利；所有其他的國家，都被迫着放棄更多的民主的成就。

各個國家底國內生活，是如此地交相錯織着；彼此相互之間的影響，又是如此地明顯；使得這些原因與結果的交互更迭，形成了國際生活結晶品之一，而具有一種社會法的特徵。

這種法律很是特別，從某些觀點看來，它頗類似於經濟學中的邊際效用說。那是說：商品底價格，取決於生產者在最低的有利條件，而仍足以從事競爭的情況之下，從事生產所耗去的費用。

這樣看來，在國家底錯綜複雜的現代生活之中，生活的標準、文化的程度、勞工的情況、個人的自由、乃至賦稅、出口貿易、防衛政策等等，依附於別國對同一事項所採的政策，竟已達到一個很大的程度；而生活於最低道德標準與最低經濟有利條件之下的某一國家，則往往具有其決定的力量。

這顯示着：在某一特定的疆土之上——當然是在歐洲大陸上，但也可能在整個地球上——，存有一種法律，或至少存有一種趨勢；依照那種法律或那種趨勢，在若干的獨立國家之中，所有那些國家，都將被迫着採行某種政府形式，相當於那些國家中的任一國家底最低文明的政府形式。

第十章 中立

一九四二年一月十五日，汎美會議舉行於里約熱內盧(Rio de Janeiro)。美國出席代表衛爾斯先生(Mr. Sumner Welles)在二十一個南美共和國之前，發表了一篇演說，他說：

「過去兩年的紀錄，擺在我們底面前，諸君和本人都知道，存在於前十年間的國際組織，有其法律的根據，也有其施行法律的能力。我們現在總可相信，當希特勒主義底威脅剛一顯露的時候；在歐洲的守法而愛好和平的國家，如其能够及時團結起來，則希特勒也不敢輕易着手他底罪惡的進程。這完全由於那些國家，不但不去團結，反而彼此保持一個距離；他們希望免於災難，但他們却寄其希望於各自底中立；遂使希特勒得以遭逢時會與情景的利便，從而對於那些國家，施行各個的擊破。今天的世界，切莫屈服於殘酷的皮鞭之下；整個的地球，怎能聽任皮鞭的敲管呢？」

那位美國代表更進一層地宣說：

「在充滿了悲劇的當前世界裏，有些是慣於作惡的力量，有些是專為維護自由人民底權利與獨立而奮鬥的力量，在他們之間，古典的中立的標語，依其狹義的解釋，顯然不會再有什麼真正的中立。為任何人民着想，與其投靠於虛幻而破碎的中立玄想，倒遠不如為保障獨立而作光榮的奮鬥；與其逐步趨向於自殺，倒遠不如為維護自由而戰死，如果有此必要的話。」

美國代表所表白的這番話，對於其本國政府前所採行的政策，正是一個富有悲劇意味的自我懲戒。

就是這番話，前幾年英國法國用來勸告美國，關於後者所採行的中立政策的空洞、虛幻、和無效。還全是這番話、中國、西班牙、奧地利、阿比西尼亞等國政府，一而再，再而三地向着英法政府重複訴說，而未曾獲得效果。也仍然還是這番話，捷克人傳告波蘭人，波蘭人傳告斯堪的那維亞人，希臘人傳告南斯拉夫人，南斯拉夫人傳告土耳其人；所憾者，一個個都是充耳不聞，一無效果而已。

今天，中立政策已在這個地球上，處處遭遇到悲慘的失敗；沒有那個中立的國家——僅少數小國算是例外——能夠免於侵略、戰爭、和被征服；而這個時候，竟仍然沒

有較多的大政治家，敢於承認：保守中立，實際上無異於自殺。

現實仍然停留在這等情態：沒有一個國家，處於這個世界性的糾紛中，願意放棄它底中立；一直等到後來，終於被迫地放棄了。沒有那個國家能够虛懷接受關於它所採行的中立政策的任何批評。沒有那個民主的強國，敢於觸及中立的教條，即使在戰爭期中，許多事件已明白地昭示着，中立的宣佈或承認，確是達到軍事失敗的最可靠的道路。因此，我們所親眼看到的，不僅有滑稽戲，那是發生於「和平」期間的滿州，阿比西尼亞、和西班牙。抑且還有悲喜劇：例如英國軍隊登陸希臘的海口，是在德國外交人員底密切注視之下；又如英國中東總部在開羅的活動，也是在軸心國家外交代表底不斷監視之下。

在這次戰爭裏，中立主義對於獨裁國家所作的積極而活躍的援助，真是不可計量的。

當過去若干年中，希特勒宣佈過好多次的中立的保證，也簽訂過一連串的互不侵犯的條約；希特勒就憑這些，使得那些國家都被征服了。其實，如果那些國家早就聯合起來，希特勒何嘗能够征服他們？但是，希特勒終於一個一個地把他們吞嚥下去了。這些

條約與保證，真是自卡薩羅法（Casarofa）和唐居安（Don Juan）以後，憑藉誘惑而獲得的最大的勝利。更其可笑的：這羣犧牲者還被迷弄到這等田地，他們之中的每一個，從弱小的盧森堡，到強大的美利堅，還都在深深地相信着，希特勒對於他們，總將另眼相看；希特勒對於他們所許下的甜言蜜語，在他們特殊的情況下，總該是確乎出於真誠的。

對於中立信念的固執，竟至於這樣地堅強；即使到今天，如許衆多的國家，都已純然由於他們底中立而被征服掉；而另有些國家底代表——如波蘭的、荷蘭的、如挪威的、羅馬尼亞的——，對於他們古老而無用的政策，還仍然加以庇護；以爲中立底本身，總沒有什麼差錯；他們除了前所採行的政策而外，實未便輕率採行其他的政策。

眼前還留有一些時機，可以讓他們從經驗中好爲體味。無論這些經驗，對於他們是如何地切近，如何地富於悲劇性；而這差不多是明顯的，除非我們將中立主義底歷史的、道德的、與政治的不可能，全然表現出來，恐怕他們還會再度採行這項政策呢。

中立的觀念，發端於那些時期；在那些時期之中，戰爭是被公認爲推行政策的合法手段；戰爭是爲了疆土的改變，和殖民地的擴張，而發生於皇朝之間或國家之間。在那

些時期之中，戰爭底進行，通常僅限於兩個或少數幾個參戰者；戰爭底進行，絕少超越於確定的地理疆界之外；戰爭底進行，循守於某些公認的規律之下；戰爭底終結，通常憑藉協議調解而達成。所以那倒是可能的，建立一個原則，使得戰爭不致波及置身事外的國家。

但是，自從技術的進步和實業的發展，已將地球縮減而為一個小的單位；自從戰爭不致再為皇朝的嫉妬，或地方的爭議而發動；自從我們從事於一個大的鬥爭，期使整個地球或至少地球上的主要部份，置之於單一的統治之下；自從民主國家想不用流血的方式，而致力於建立世界權力的鬥爭，並且想確定戰爭為非法，而稱之為罪行；中立已不僅是政治上無意義的舉動，抑且也是道德上最大的卑劣行為。

一面認定全體主義國家底某些行為為罪行，一面又在正開演的戲劇之前，宣告保守中立；這能說不是自相矛盾嗎？

中立的宣告，無異對於法西斯黨徒、納粹黨徒和日本的黷武主義者底行為，加以認可。因為這隱約地表示了這項假定，對於全體主義國家褻瀆國際道德的行為，可以容許保有一個中立的態度。

在過去十年的悲劇當中，真正的反動是些什麼呢？那倒不是全體主義國家所屢屢干犯的違約、背信、侵略、野蠻的征服，和億萬人民的奴役；倒應是文明的基督教的國家裏，那些人民底態度。他們具有道德的力量，可以承認：我們確在面臨着地球上從來未有的最大的非法罪行。而他們不顧這項事實，却仍相信他們自己有權作如此說：這沒有牽涉到我們，我們只要站開去。

無論對這種態度作何諒解；無論這是恐怖，是胆怯，是漠視，或是盲目；而從倫理的觀點看來，這總是毫無疑義的，那些人具有道德力量，可以認定罪行，而却寬容罪行，和那些干犯罪行的人，應是同等的有罪。

第十一章 獨立

有個人對自由的追求，同樣地有國家對獨立的追求。追求國家獨立的衝動，和追求個人自由的衝動，同是歷史上強大悍猛的天然動力。正如法國革命之為個人解放與人權伸張的最大代表作，美國革命及其獨立宣言，也是從異邦統治之下爭取國家獨立的最大代表作。這兩大革命具有同一的根源，本於同一的主義。人權與公民權的宣言（*Declaration of Rights of man and of the Citizen*）和獨立宣言，同植其基礎於「自然法」之上，於某些不可轉讓的權利之上，於平等、自由、博愛之上，於生活、自由、與幸福底追求之上。

國家獨立的追求，在十九世紀中，已曾獲得驚人的邁展。在一九一九年的和平會議中，更其達到了最高的成就。那時候，幾於每個國家，即使是最小的國家，也都變成了國家——至少在歐洲和美洲是如此的。原來一九一九年創建世界新秩序的基本主義，認為：每個國家，不論其疆土底大小，都有權利組成它底獨立的國家生活；如同美



、英、法諸國，本諸十八世紀的主義，組成他們底國家生活一樣。根據這個基本主義，捷克、立陶宛、波蘭、羅馬尼亞都相率變為獨立的國家；到一九二〇年，可以說較歷史任何時期為多的國家，都已獲得完全的獨立。

這種廣泛蔓延開的獨立運動，其演化的後果是怎樣呢？

二十年後，較前更多的國家，不是直接受軍事力量所征服，便是受別種政治手段所統御；這種現代的征服方法，較之爭取自由獨立的大革命前對待屬國的方式，其兇惡的程度，只有過之而無不及。

爲什麼如許衆多的國家，竟不能維持他們底獨立更長久一些歲月呢？

答覆極爲簡單：在國際生活的圈子裏，國家底完全獨立，勢必產生一種無政府的情態；猶如在任何一個國家底內部，聽任國民享有完全的自由，不須任何限制，不須任何法律，不須任何強制，所將發生的不可避免的情態一樣。

威爾遜總統、浩士上校 (Colonel House)、馬薩銳克 (Masserick)、瑟西爾爵士 (Lord Cecil)、布喬艾 (Leon Bourgeois)、以及一九一九年會議中的別位飽學之士，照他們底想法；一個國家必又樂於能够得到獨立，由這些獨立的國家，依恃彼此底

合作，信賴彼此底善意，也必定能够維持世界的和平，能够組織國際的生活，能够促使人類的進步。可是，他們完全沒有想到：在人類底天性裏，却隱伏了一大羣強有力的衝動；那些衝動，有若自由與獨立的追求；純粹出於「自然」；那些衝動，如果不加以條理、統御、與制衡，將會爲「獨立」國家底生活，招致無限的愁苦，比較最惡劣的奴隸制度所招致的愁苦，還要多些。

並且他們也完全沒有考慮到，民族國家底政治獨立和當前經濟情況的不能相容。我們在一九二〇到一九四〇年，這個短短的期間，親眼看到這個世界，原爲民主制度底安全而建立的世界，却並不能够防制對於民主觀念的反動，並不能够防制對於自決、獨立、平等觀念的反動。而那些反動的力量，較之歷史上同一短的期間所能發生的任何別種變化，還要更強烈些，更富於爆炸性些。

國家底獨立，已經化爲一種戒律。沒有那個獨立國家的政府，敢於接受國際的約束。他們都懷着疑慮：以爲任何約束，都可能使他們國家底獨立，冒犯了危險。因而沒有一種約束性的國際法；也沒有一個機構，可以強迫各個國家遵守那種國際法。結果遂至獨立國家的政府之間，彼此不信任，彼此以陰謀詭計相對待；他們所要弄的手法，正

和專制君王統治被征服的人民所要弄的把戲，一模一樣。

每個獨立的國家，都受統御於潛伏甚深的某種自然衝動。那個衝動，我們稱之爲恐懼；那個衝動是人類無數罪惡行爲底根苗。恐懼、猜疑、與嫉妬，是不會訴諸理智的，是從未能夠連根拔除的；而透過恐懼、猜疑、與嫉妬，國與國之間便發生了天然的糾紛，有如他們未曾獲得獨立的時候所發生的一般。每逢糾紛發生，獨立國家的政府，便往往聚在一起，研尋其內含的因素，並追究其責任之所在；可是當討論那些案件的時候，既無共同遵守的法律，又乏共同承認的定義；他們只能交換各自底主觀意見；而每個政府，又當然都想維護本國底利益；這樣的討論，怎能獲得有裨實際的結論？縱然提出解決糾紛的方案，又怎能發揮其實效？結局只是那些糾紛底數目與重量，隨着幾何的級數而與日俱增。

獨立國家的「代表」，原是一樣身份的法人，而當他們出現於國際的場面，却兼爲立法者、法官、和行政人員。此其意義，便是說：那羣獨立政府的代表，對於民主的國際生活所具有的三種作用，都須一一有份。這種基於國家底獨立而產生的國際生活底原始概念，引導世界從此一糾紛到另一糾紛，直到義大利侵略阿比西尼亞事件發生，世界

輿論才激動起來，認爲採取某種行動，已是避免不了的事了。

對於一個強大國家侵犯別國獨立的行爲，加以制裁，終於作了第一次的嘗試。其着手的方式，便是憑藉這種國際間的臨時合作；結果完全失敗了。這次失敗底原因，沒有人能較前任法國總統米樂蘭（Millerand），一九三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在法國上議院的演說所作的解釋，更爲透澈。這位法國國家主義派的政治家，敦促大家一致公認墨索里尼底行爲爲侵略。他說：「……制裁所以失敗的原因，實際並不在此；我們只須憶及一件事實，便可了然：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同意支持一個戰爭，一個現代化的戰爭；除非它底有關係生存的利益受到牽連，除非它底國家的獨立受到威脅，除非它底疆土受到侵犯。」

這種推理自是獨立觀念底自然流露。獨立這個觀念，早在過去便已建立；直到現在，還爲大多數的政治家，所信守不渝。

上議員波拉（Borah），當他充任美國上議院外交委員會主席的時候，曾作過最好的說明。

這位來自愛達和州（Idaho）的上議員說道：「世界上還另有些較之和平更爲我們所

希求的事物，其中之一，便是這個共和國底無煩擾、無拘束、無阻礙的政治獨立。——也就是當危機之來，可以不受任何前定的約束，而自為決定的一切權利和權力；也就是這個國家底人民所最樂於追求的途程。如果放棄了這種行動的自由，和平仍不能獲得，則我們尚復何求於和平呢？

一般的希望：今天我們既已發覺，這場災禍便是對於獨立作此種解釋底必然後果；則這場災禍或可促使某些領袖人物，用今日的詞語，循今日的趨勢，就今日的現實，來對這個問題重加考慮；並且對於已經訂入於民主憲法的獨立表示，也將追尋一下，究竟是不是在幫助我們獲得自由、幸福、與較好的生活；所謂國家底獨立，原是爲了這些才宣布的。

處乎今日，僅有政治的獨立，而無經濟的獨立，實無任何意義。而經濟的獨立，却又很明顯地絕非那一個國家所能單獨獲得的。我們常有這項信念，以爲世界上至少總有兩個或三個大國，可以算得上是經濟獨立的國家。然而當前的戰爭却又顯示着：即使美國，即使蘇聯，也仍然算不得是經濟獨立的國家。

這些彰明較著的事實，陳列在我們底面前，充份地證明了任何國家，即使是最強大

的國家，也不能達成經濟的獨立。我們必當確認：在歷史底現階段，政治的獨立，只是促使我們趨向目標的一種理想；如其化為實際的制度，那便將成為惹禍生災的根苗。

第十一章 相互依存

人類依賴組織中，倚賴程度最深的一種是家庭；人生來便投入於家庭這個倚賴組織之中。

每個嬰兒，當他底人生的開端，是純然無助的，是完全倚賴母親底看護的；如果沒有父母底照顧，在他生存的第一天，他便活不下去。

父親在家庭中的職位，是一個專制的君王。

每個兒童都是家庭底奴隸；他從家庭取得食物、衣着、和蔽身之所；但他底所行所為，却須遵從父母底訓示，沒有權利問一聲爲什麼。

但是一當兒童長大起來，他便爲一種強烈的慾望所抓住，就是想要擺脫家庭的鎖練而獨立。每個人都可以回憶起過去生活中的那一階段，確是一個頑強的反動的階段；而終於掙斷了家庭的鎖練，作爲此一階段底結束。

當整個環境既已改變，一個人其實却又不容易真能脫離家庭而「獨立」。獨立並不

如他所預期的能够給他以滿足；獨立所給他的，代替了滿足，却是孤寂之感、迷惘之感、動盪之感、甚或是恐怖之感。經過極短的期間，便另有一個新的衝動，開始嚙噬這青年人的靈魂；針對着獨立的生活，形成了一種反動。——一種衝動，想接受新的約束；一種衝動，想創造一個新的家庭；一種衝動，想成爲社會的一份子，商業組合的一份子，乃至政黨的一份子。

每個個體，一當他臻於成熟的時期，新的衝動便來壓制着他；這個新的衝動，便是盼望和其他公民互作伴侶，而相互依存下去。

這種發展方式——由依賴、而獨立、而相互依存，是人生的自然進程，每一個人都循此進程經歷過來的。

這同一進程，也代表了國家在它底歷史發展中所經過的階段。我們現在正達到這個階段；完全的獨立，爲大多數的國家，帶來了幻夢的覺醒；完全的獨立幻化而爲一種理想，許多國家都對這個理想，抱有某種不足與無用的感想。

猶之在個人生活中，這個轉變構成了一個悲劇性的回憶；在國家生活中，這個轉變也是一個可怖的危機。國家底獨立，以前雖曾奉之爲人類的理想；可是早經墮入毀滅的

歸宿。而有些魯莽的運動家，却還想仍在這個國家獨立的廢墟之上，重新建立一個奴役國家的新的形式。爲了避免爲這些魯莽的運動家所利用，這是極關緊要的，我們必須對這個危機底真正本質，加以深切的體認。

建立於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的國家底完全獨立，在全體人民中，產生了有如完全自由在個人生活中所產生的同一的感覺——迷惘之感、動盪之感、和恐怖之感。這些都是武備競爭、軍國主義、侵略行爲的根源。

只有透過一個完整而相互依存的新的國際組織，才能將這些衝動壓制下去，才能使國家自由與國家獨立獲致真確的表現。

在我們社會底前些階段，人民已能了解，自由只有在法律的限制與管理之下，才能成爲個人之間的實際制度。而在經濟的範圍之內，這個彰明的事例，却還未經公認。當十九世紀乃至二十世紀底初葉，我們所理解的自由，是一種「絕對的自由」；差不多經歷一個很長的期間，我們對於具有限制或組織經濟自由的趨向的思想與運動，都視之爲「反民主的」；其結果便是一種經濟的無政府狀態底成長；其結果除却生產的不斷增長而外，便是經濟不安定，貧困與失業的情緒底增長。

對於我們所希望維持的絕對經濟自由，來了一個反動：即在羣衆之間，激起了一種情緒，大家轉而期待強制的措施。由於此種反動意念的產生，又誘導了全體主義運動的興起。因之，我們指責法西斯和納粹運動爲「罪惡的」或「癡狂的」，其實這倒並沒有什麼理由；因爲它們正是獨立觀念的錯誤解釋的自然反動。儘管這非愛好自由的人民所能了解，而對於強制的期待，正如對於自由的期待，確乎是人類天性的一個出乎自然的衝動；並且也只有謀致這個理想底正確解釋，才能對之加以衡制與矯正。

直到現在，我們才明白了國家底完全獨立，並不能保障國家底自由。原因很簡單：國家底完全獨立，其含義之所及，固然可以聽任一個國家做任何它所希望做的事；但是也聽任別的國家，擁有完全的自由，來做任何它所愛做的事。

如此情態，距離國家獨立的保持，實在太遠了。這簡直是一種國際無政府狀態。處於此種狀態之下，每個國家，在任何時期都須準備受到任何其他國家所加予的經濟的破壞，甚至軍事的侵犯。

由此可見；要想獲致國家較高度的獨立，只有使完全獨立的狀態，爲了一切國家而加以限制、調整、與管理；只有使高於一切國家的制度，能有權力對一切國家，行使

這些限制與規律。

國家獨立的最適宜的情況，是相對的，並且依附於兩個因素：

其一、國家可以獨立無傍到什麼程度？

其二、一個獨立國家可以接受別的國家底干涉行為到什麼程度？

我們早已習見：假如有個國家着手重整軍備，所有其他的國家，都將不甘落後；假如有個國家實行貨幣貶值，和它有經濟關聯的一切國家，都將踵起效法；假如有個國家強迫工人，每天做工十二小時，而只給予以不敷溫飽的工資，別的国家底社會進步，也會因而遲緩下來；假如有個國家採行獨裁的制度，別的国家底自由，都將直接受到威脅。

當政府威懾其人民，迫害億萬的生靈，瀆犯基督道德的最基本的條律，散佈着怨恨，從事於武備的整頓，準備作軍事的侵略；受過文化陶冶的人民，顯然不會再懶散地耽在旁邊。這個論旨是極正確而無庸爭辯的，近年來的事實，可作最好的證明。

一個國家的內部制度，往往足以決定它的「對外政策」；每個國家底國內生活，往往直接影響到一切其他的國家；這種事態日趨於顯明。

一個國家底內政，不能涉及別國；一個政府底國際行爲，只是表現其國際關係，而不是表現其國內政策；這些教條，現在還仍然是我們對外政策底本源。

這種思想原是古代紳士外交的殘留物。那時候，國家之間的歧異，純是關於儀文與外部事件；立憲的帝國和立憲的民國，可以和好相處，各不相犯；彼此對於國內事務，各循其互不干涉的政策。

但是，有些國家保有民主形式的政府；另有些政府，却宣示其目標在於摧毀任何地方的民主主義。有些國家尊重條約和簽字；另有些國家却視之爲虛文。有些國家嫌惡武力；另有些國家却崇拜武力。像這種種立國精神不相吻合的國家，如果他們都是獨立的國家，如果他們底獨立，不受任何方式的管治或限制；他們怎能和好共處在一起呢？在這種國際情態之下，戰爭又怎能避免得了呢？

今天分割了人類、激發了戰爭的歧異之點；較之在過去但憑浮面的外交方式，便可輕易予以解決的糾紛；自是更爲緊急、遠爲深刻的。

人們今天經歷了許多不必要的痛苦；這些不必要的痛苦，或者可能促使國際生活的建立，本於相互倚存的基礎。這是慣有的方式，我們可藉以從當前的動盪局面之中，尋

得一條出路。當這個世界性的鬥爭，牽動了每一國家；當每個國家已經體驗到他們思想中的獨立，並不足以保障他們國家底安全與自由；大好的時機，就呈現於我們底眼前了。

我們僅只辱罵德國人、日本人、和義大利人爲獠獠、爲惡棍、爲匈奴，這並不能解決問題。問題的癥結，在於這些獠獠、惡棍、和匈奴，如何能够，爲何能够長得這等強大有力？——這是我們親眼看見他們長大的——。他們又如何能够，爲何能够放起蔓延及整個地球的漫天大火？

爲了奠定世界秩序底基礎，使這個世界裏，不致再發生類此的破壞與災禍；民主的國家，必須完成一個「相互倚存的宣言」(Declaration of Interdependence)；而這個宣言又必須奉爲人類底新的大憲章(Magna Carta)。

在這個相互倚存的宣言裏，我們必須明白規定：爲每一國家所必須遵守奉行的關於社會生活、政治生活、與經濟生活的基本原則。我們還須明確紀述：對於這些條規和原則的任何一條，如果有個國家加以瀆犯，則其他國家的集體，或任何其他國際集體組織，都將報之以直接的行動。

國際生活的這種改變，足以使國家的獨立規律化起來。早在一七七六年，獨立宣言的簽字者，便曾清晰地預為見到。獨立宣言中有句話：「無論何時，任何形式的政府，如其破壞了這些目的（生活、自由、與幸福的追求）；人民便有權利去改造它或廢除它，而另行建立一個新的政府。從他們看來，那些原則，那種形式最適宜於促致他們底安全與幸福；他們便奠立其新的政府底基礎於那些原則之上；便組織其新的政府底力量於那種形式之中」。

我們處身於莫大的災禍，我們遭逢歷史上最不安定最不愉快的時期；這是極迫切，極緊要的了，我們必當聽信「獨立之父」底忠言，而從這個問題的根本，從速求致其解決。

第十三章 武力

不論是在腓特烈大帝 (Frederick the Great) 底領導之下，還是在威廉二世和俾斯麥底領導之下，或是在希特勒底領導之下；兩世紀以來，德意志人民底行動，一直受着「強權即公理」——這個德意志國際法概念的支配。這種學說為德國哲學家所倡導，又為德國政治家所奉行而不渝。

民主的國家，對於這種學說，率直地予以否定，甚且視之為一種最不道德的原則。可是，「強權即公理」的反對說，却又引導民主國家跑得太遠。他們意想中的國際生活概念，多少也可構成一種原則；如果排成公式，便為「公理即強權」，或為「有公理無強權」。

他們對於以強權作為國際生活基礎的概念，嫌惡萬分；他們竟至於否定強權，並且用盡一切的方法，以從事於暴力的消除。

這是很難說的：究竟那種學說應對當前世界情況，多負一些責任？——是「強權即

公理」之一說呢？還是諱言武力的奇異學說呢？

我們當時這樣想：強權、強暴、武力，都相當於戰爭；所謂維持和平，便是避免使用武力。然而歷史上却可找出成打的實例，證明這一事實：即愛好自由的國家，屢曾遭受攻擊，甚至遭受毀滅；就因為他們不相信武力，而却抱着這種思想，以為任何解決方式，都好過於武力的使用。

當第一次世界大戰後進行組設國際聯盟的時候，在國聯處理之下，武力應作何種安排，是當時一個主要的議題。所有的和平主義者，一致表示反對武力的使用。因之，國聯底設立，遂未附有任何條款，可以使用武力，以應付實際的需要。這就是說，從國聯的最初存在，國際便在超越現實的真空中，企圖表現它底作用。當它沒有存在的時候，不曾好為處理的事件；現在有了它底存在，也一直沒有任何時機，可以讓它放手去處理。

這些國家，以最大的因執與堅決，絕不同意國聯使用武力。從一九三一到一九三九年，八九年之間，至少不下十次，只須國聯底決議，略作武力使用的些微表示，便可防阻當前世界大戰底爆發。而經過迥異尋常的江湖走索式的討論，這些可能的途徑，都一

一爲之阻塞不通了。當日內瓦這個不切實際的機構，第一次遭逢試驗的時候；當五十多個國家，以憤激的情緒，投票主張對義大利行使制裁的時候；而領袖的民主政治家們，却向世界宣告，制裁的措施，必須保其無害，否則整個的歐羅巴，都將被捲進戰爭的漩渦。

我們本有足够的制裁方式，可以用來戟刺侵略的強國；怎奈採取這些制裁方式，往往牽連到武力的使用，所以一直不容易得到順利的環境。霍耳爵士(Sir Samuel Hoare)說道：「侵略行爲可以分爲若干等級，能作彈性的處理，便已取得部份的安全」。及至各個民主國家的政府，爲了「保持和平」，終於承認了義大利對阿比西尼亞的征服；哈里法克斯(Hotchkiss)又說：「偉大如國際聯盟，其所致力的目標，實較其本身還要偉大；而最偉大的目標，則爲和平」。

和平是如此圓滿地保持下來。侵略的強國，始終沒有受到任何的制裁；而他們對於民主的國家，又是如此地感激，不到四年功夫，義大利便向不列顛和法蘭西宣戰了。

這些慘痛的經驗，歷歷呈現於我們的眼前；我們似已無須再要多得些經驗，便應當能够及時覺悟了。武力終是不可否認的，終是不可忽略的啊！

武力是一個現實。

假若能夠從人類底歷史，推演得出一條法律的話，那便是：無論何時，無論何地，武力並非用作支持法律的，武力是用來反抗法律的。

我們今天廝打不休，純然是種流氓主義；這種情態，較之任何事物，都更足以使得這十年中的一班民主政治家們，茫然無所適從。我們對於別國的大使、公使、以及其他代表，總常以君子相待；總以為他們和我們自己的領袖們，具有同一的背景，領受同一的教育。

我們曾經看過流氓搶劫銀行、違禁販酒、拐帶兒童、以及製造行使偽鈔等等不法行為。但是我們從未看過，也從未想過，一幫流氓們竟能佔有一個國家底整個機構；並且還能純粹運用流氓主義和流氓手段，來組織駕馭一個大國。那班政治家外交家底動機，以及對於條約、禮貌、與社會的認識，都和流氓完全相同。我們民主國家的政治家外交家，遇到他們，簡直一籌莫展。而這種情態，確正是我們所遭遇到的呢。

但是為甚麼遇到呢？如何遇到的呢？此一事實，便是答覆：我們忽視了武力，我們誤解了武力，我們從民主政策中排除了武力；因之、民主底敵人，乃得以從容使用武力

。——只用武力，無須其他。

過去，我們不需要挾持武力的法律，我們只需要秉持善意的規則；因之，現在我們必須清算蔑視法律的武力。

當我們認為武力與武力的行使，便等於戰爭；當我們相信和平僅是沒有使用武力的階段；在這個期間，我們不特不會保有和平，並且隨時可能變為武力底犧牲。

我們不能因為這幾天以來，天天都見陽光，便否認兩底存在；我們不能因為正午時候並不黑暗，便不承認有夜晚。

武力底存在是件事實，不是我們所能否認的。縱使某些短短的期間，僥倖沒有人使用武力，我們也不能便稱之為「和平」。反之，有好些時候，強暴雖然還未彰明；而依據當前的情況，往往可以測斷武力，終將重行出現。

只有我們使用武力，只有我們明白確定什麼時候該用武力，只有我們看到使用武力的事例；我們還可有些機會來作有效的防禦，不致聽任別人使用武力，來顛覆我們底制度，破壞我們底自由，摧殘我們底生命。

我們唯有使用武力來支持正義，我們才能希望武力不致用來反抗正義；我們唯有使

用武力來維持和平，我們才能希望武力不致用來反抗和平。

每個有組織的社會底生活形態，應是；有個較高的主權者，握有合法的權力，來使用武力，以防制社會底構成份子來使用武力。

戰敗「強權即公理」這種學說的唯一途徑，不是「有公理無強權」，而是「公理基於強權」。

強權的運用，必須顧及此種限度；即無論何時，無論何地，不能迫使公理陷於危難之中。爲了達成這項目的，或種制度必須予以建立。有如聖西門（Saint-Simon）所說的：「人民每一度的重行組合，恰似一般人每一度的重行組合，莫不仰賴於制度，莫不仰賴於組織；否則，每一事件，都將純由武力來決定」。

在任何一種未來計劃之中，我們無論憑藉何種基礎，從事人民的組織；其成功的要件，應是武力的回復；應是武力的承認，承認武力爲一種必要的現實；應是武力的包容，包容武力於未來組織的方案；應是武力的獨立使用，使用於前所列舉的事件，依照前所列舉的方式。

基督教歷盡二十世紀的劫難，巍然存留於今日；我們不僅應當該謝使徒們和聖僧們

，並且應當以同等的心情，感謝十字軍的弟兄們。

◎ 民主政治底復蘇，不再需要使徒，而只需要十字軍。這班十字軍的弟兄們，具有堅定的信念：確信和平不是假託任何形式所能想像得到的；和平只有憑藉武力才能獲致，而現在正是民主政治復蘇的時機到了。

第十四章 侵略行爲

近二十年來，在民主國家的外交圈子裏，有個最普遍最習聞的呼聲，便是保障國家的安全，不要使它受到侵略。我們會將現狀佈置停當，再三地叮囑，除非獲得有關方面的相互了解，切莫輕易加以改變。我們又會指斥戰爭爲「非法」；大聲地警告，如果沒有得到對方底同意，使用武力變更現狀，那是侵略的行爲。我們又到處宣揚侵略是罪行，並且打算聯合起一切別的國家（至少在國際聯盟的機構之內），都站到遭受侵略的犧牲者這一邊，一致舉起手來。所憾然的：在這種情況之下，根本沒有機會，可以憑藉協議，而將現狀酌予改變；因之，這個矯揉造作的世界機構，成立不到幾年，「侵略的行爲」便已在開始了。

多年以來，特別是當倒運的歷屆軍縮會議舉行的時候，爲了想爲侵略行爲確定一個定義，廣泛地激起了書生氣息很重的論辯。雖也擬議了許多的定義，而其中竟沒有一個能夠獲得全體一致的認諾。不過所有這些擬訂侵略定義的嘗試，却同具一個根本的概念

：認為誰第一次帶領武裝的部隊，穿過別國底境界，誰就是侵略者。

對於侵略行為抱持這種概念，是最不能令人滿意的。其所招致的後果，不僅使侵略行為真正的起因與發源，全然攪混不清；抑且使愛好自由與民主的國家，陷於癱瘓無能的境地，甚至暴露於最大的危險之前。

侵略究竟是否為一種罪行呢？如果是的，又為什麼呢？

無疑義的，侵略是人類的一種活動。在歷史上的許多事例之中，它曾帶來了真實的結果，它曾刺激了進步，它曾幫助了文明與文化的拓展。

侵略行為底典型，應是傳教士們底活動。他們並沒有得着邀請與同意，便貿然穿過遙遠的他洲，懷着一種心願，要去澈底改造異國人民底生活方式。這才道地是一種侵略的行為。但是，這能算是一種罪行嗎？這能不予以同情嗎？

十字軍也是一種侵略行為。法國的革命和美國的征服西部，又何嘗不是侵略行為？但是對於這些事件，我們能夠不加以同情，而稱之為非法的或為一種罪行嗎？

認為武力使用的開端，是侵略行為底唯一形式，這種觀念，只有在絕對完美，絕對公道的世界裏，才會顯得是正確的。可是，這個完美而公道的世界，從來不曾見過。而

在我們這個不斷演變，不斷進化的世界裏，差不多可以確定地說：將來也不會見到。對於任何一種挾有武力的行動，不論其為直接加害於無辜的人民，還是為了反抗不公道的案件，一概稱之為侵略行為，這倒是難於解說的啊！

試看法國大革命時，有位領袖所表白的意見：「在秩序與不公道並存的地方，破壞那個秩序，便是公道的發端」。這在國際關係中，也是同樣有效的。所以武裝力量的第一次使用，並不能作為批判「侵略」一詞底適恰的標準。

倘若有個國家，襲擊我們底海軍基地或空軍機場，我們必稱之為「侵略行為」，而準備從事戰爭，以保衛我們底國土。但是當敵人攻擊我們整個生活所寄託的主義，攻擊我們底自由、我們底家庭、我們底幸福、和我們底將來，我們却漠不關懷，並不稱之為「侵略行為」，而作適當的反應。

等到德國軍隊佔了英法的盟邦——波蘭，英法才始宣戰；等到日本轟炸了美國在夏威夷及菲律賓的產業，美國才始宣戰；這和我們既定的政策——戰爭是非法的；侵略是罪行；侵略是第一次的軍事行動，也是唯一的軍事行動——；確是吻合而無間的。

然而，我們為維持這個觀念，一共付了多少代價——多少的生命，多少的財富，多

少的損壞，則是無法計算的啊！

德國軍隊的前進，日本空軍的俯衝轟炸，對於民主的列強，已不知是第若干次的侵略行爲；只緣這第若干次的行爲，使我們確真看到火藥爆炸的煙燄，真的令人不快意於我們才始稱之爲「侵略行爲」。

其實，當墨索里尼公開而鄭重地宣佈法西斯義大利底目標，在於摧毀法國革命所標揭的主義；當希特勒底政府公開而鄭重地宣佈，爲了納粹德國，「德意志民族底利益所在，便是公理所在」；這次戰爭，在那時候便已開始了。

就在那個時候，如果我們的民主國家，便能針對今日的現實而努力；如果我們對於應加防衛的真正資產，便已具有明確的認識；則在自由的人民之間，所激起的力量，必能應起而干涉制止這次的侵略行爲。

同樣都是爲了維護我們底生活方式，爲了保衛我們底國家，爲了摧毀侵略的力量而在那時候，我們所須付出的血汗、眼淚、與辛勞，較之今天我們所付出的，還不到千分之一呢！

而對着當前的現實，這是不可能的：說這些問題——什麼是侵略？侵略起自何地？

幾時我們才應開始作戰以制止侵略？——都是純理論的。當前的實況，正有成百萬的人民底生與死，累億兆的金磅底保留與消耗，決定於這些問題底正確答覆，決定於這些理論底正確解釋。

侵略行爲底淺浮解釋 稱侵略行爲爲武裝干涉——所招致的第二危機，便是傳播於愛好自由國家之間的消極的防守的心理作用。

戰爭既已被認定爲非法行爲了，軍事的發動既已被認定爲侵略行爲了，侵略行爲既已被認定爲犯罪行爲了；民主的國家，因是便沉醉於生活的消極觀念，沉醉於僅足以加速他們底毀滅的觀念。

我們從學校裏、從議會裏、從出版物裏，從各種宗教與政治的團體裏，學得了一種和平主義。這種和平主義，距離世界底現實與和平底真確意義，是如此地遙遠，有如符咒之與醫學一樣。我們拒絕承認生物學上的事實，僅憑避免提及它們底名字；我們想治療我們底病苦，僅憑虔敬的說教，而頑固拒絕受過科學訓練的醫師底忠告。

這種奇特的和平觀念，和同樣不切實際的侵略觀念，在民主國家之間，產生了一種被動的消極的生活觀念。它包括了我們存在的一切說明；我們不希望什麼；我們絕對沒

有慾念，沒有理想，沒有目的；除了維持和平，除了合武裝的射擊遠離我們，除了不合我們所居住的狹小天地受到損害。終於這個世界上最基本的力量也被忽視了。這使我們不特無力防制某些事件底發生，抑且即當那些事件發生，我們也還是不能應付。

這真是一個非常的景象：納粹德國發動了一連串的戰爭，竟將所有的歐洲國家，逐個兒地一一擊敗了。沒有一個國家保有這種智力，可以測斷事態的演化，可以防阻事態底逐步進展。這意思就是說：透過生活底消極觀念，一切的創造、行動、與防制，都化為不可能的了。

個人的生活，正如國家的生活；沒有別的，祇不過是不斷的活動，不斷的創造，不斷的奮鬥。無論是誰，如果停止不動，便將被擊敗，便將讓出他底地位給別人。也沒有這種情事，能够在繼續前進的過程中，強迫他人停止不進，以保持自己底地位。和平底靜態觀念是不可想像的。假如我們為達成我們底目的，而不運用人生底動的力量，則別人將毫不客氣地，運用那些動的力量來對付我們。

我們要想防制那些動的力量趨向於戰爭，只有準備從事引導它們流入於合法的河槽裏去；如果只憑不睬它們的苟安之策，如果只圖個別地逃避它們，那怎麼能够阻止得了

它們呢？

對這兩種制動機關所造成的影響，加以正確的分析；在某種程度內，可以引來作爲解釋希特勒之所以成功的說明。一個世界幾於完全聽受政治家，外交官，和內政官員所管治；那班人員又完全沉浸於靜態的消極的觀念，並且表現得全然無力，足以有所作爲，有所創造；在那樣一種世界裏，突然跳出來一個沒受教育的不法之徒，不懂什麼叫國際事務，什麼叫外交，什麼叫私法，什麼叫憲法，僅止具有原始人去「做」這個簡單的才能；對於原始的衝動，並不像我們受過多教育與過份謹慎的政治家，那樣加以抑制；站在他那邊，他常握有「事實」的威力；那種事實的威力，較之論辯的力量，要強過千百倍的。

假如我們希望從過去二十年的經過得些教訓，並期防制那些災禍底重現；我們必須着手改變我們人民這種無生氣而被動的態度；我們必須體認，防禦的方式，在戰鬥的沙場上，有時或爲軍略所必需，而在理想的園田裏，則常相同於失敗。

而令人最不满意的：應是常時教導青年，常時宣佈於大眾，說民主政治是政府底最好方式；說我們底目的是合於正義公道的；說作惡的勢力終將要敗壞的，因爲正義在最

後終必會獲勝的。此類宿命論者底態度，實是對我們過失所作的一個脆弱的防禦。正確點說：應是正義常可獲勝；只不過在人類的歷史中，正義仍然不免遭受過幾代的乃至幾世紀的失敗。

是較能活躍的，較為積極的，而不是較合正義的，將贏得這次民主力量與全體主義的力量鬥爭。正義足以成為勝利底一個因素，只在它能給我們以更多的信心，更多的力量，鼓勵我們趨於活躍，趨於積極。

因之，我們初步的努力，便須將這種靜態的防禦觀念底根苗，拔出於我們底公共生活之外。我們必須說明，我們希望保留在國內和國際生活裏的那些民主原則；我們必須說明，我們所希望建立的，我們甘願為它而作戰的那些原則；我們必須給那些原則以切合實際的容易明瞭的解釋，以期使得那些原則底存在與防衛，都屬可能。

我們必當宣告：對於那些原則的任何攻擊，不論是軍事的，或是理論的，都是侵略的行爲；所有擁護那些原則的國家，遇到這種情事發生，無論攻擊是軍事的或是理論的，都應認為自己已是遭受侵略的對象。

唯有當我們能够明白地演繹出來，反對我們生活方式的侵略行爲底根源；唯有當我

們掌握住壓制任何此類侵略行爲的工具；我們才能創造出一種狀態，足以稱之爲「絕於侵略的安全狀態」。建立於這種基石之上的國際生活中，軍事的行動和「射擊的戰爭」，才可減至最少的次數；而當這些極少次數的出現的時候，也仍將遭受到壓倒的威力，有如一個普通罪犯，在一個良好組織的城市裏所遭受到的一樣。

第十五章 防制的戰爭

「莫川戰爭來製造和平」。

這是最富危險性的詭辯之一。百分之百的和平主義者，便以此種詭辯作為他們底宣傳，來反對武力的使用，反對制裁的實施，反對足以防制這次世界大戰爆發的任何一種行動。

即使我們稱武力的行使為「戰爭」，而也必須如此地說：唯有這種武力的使用，才足以保持和平。

我們所祖護的此類武力的使用，和我們從來所認知的戰爭，究有什麼分別呢？

答覆很簡單，便是法律底存在。

雖然基督教底首要戒律之一是「莫犯殺戒」；而當教會握有主權的期間，却將成千成萬的犯法的人，處以死刑，而自從民族國家底出現，即使在最信奉基督教的最民主的國家裏面，強力的施用——處死、監禁、和別種處罰——，也已成爲人類社會中基督教

義與民主主義的唯一可能的保障。

當今的世界，迄今沒有一部具有強制力量的國際法。此一事實造成了此一局面：罪犯們只要決心去做，便儘可享有無法狀態中的一切自由，一切利便。在當前的局勢下，只因罪行的防止與壓制，並非行使法律，行使裁判，行使懲罰的結果；所以在我們看來，便無異於一種罪行了。

事實確是這樣：沒有法律根據的任何懲罰，也同是一種罪行；只有法律底存在，才能顯出罪行與正義的判別。

由是可知這是最關緊要的事：作為民主政策底工具的「合法戰爭」的原則，亟應建立起來。我們自然期望永能保持和平，但這只有寄賴於合法戰爭的制度；絕不能倚恃聯盟，或信賴如國聯盟約或凱洛格非戰公約（Kellogg Pact）等類空想的文件。

合法戰爭底最主要的形式，須待建立的，便是防制的戰爭。正如在社會生活中，預防的手段，是更合人道，更為有效的；正如在現代醫學中，最新的趨向也着重於疾病的預防，而不僅顧及疾病的治療。在國際事件之中，我們對於主要的武裝衝突，也須預為防制；莫要坐待戰爭爆發，已至於無可避免的境地。

直到現在，防制戰爭的理想，在民主國家裏，猶然視為禁律。無論何時，只要民主國家裏，激起了公共的輿論，反對全體主義者從事於戰爭的逐步準備；則法西斯的宣傳家們就會咆哮起來，說民主國家希望發動一個防制的戰爭；其實、若非民主國家真能使用武力，他們又何嘗便會停住他們所做所為的呢？而這種情態仍然作為充足的辯論理由，以解除民主國家準備抵抗的武裝意志；終於只好借重「調解者」的力量，去和民主國家的仇敵，商籌處理一切。——寧可投降，慎勿作戰。

沒有一個戰爭，較諸我們今天所經歷的戰爭，更無其必要，更易於防制的。每個人都很容易看到、聽到、理會到的全體主義的觀念，其目的在於顛覆所有的民主國家，在於統治整個的世界；而為阻止我們敵人力量的增長，也別無其他方式較諸推行一個防制工作更為輕易；而這項防制工作，直到一九三八年，還仍看作是無甚意義的。

民主列強底政策，只是被動地等待，一直等待到這次世界大戰已至無可避免的時候。這項政策底錯誤，自不待論。但是，便因這項不幸的政策，而對民主的政府加以斥責，却也是無裨實際的；因為他們底行動，是依循唯一的途徑——授權他們，令其遵照一定的憲法、法律、和立國的主義而行動的。

究竟我們能否依循這條途徑，使戰爭化爲不可能；使永久的和平能以統御這個星球，以組織人類的社會；這是很難說的。可能我們永遠不能達成這項理想；如其我們要想多少達成一些，則我們必須較謙遜些、較實際些，朝着這個理想的方向，再作第二步的前進。而這個第二步的工作，便是對於具有像一九一四——一八年的世界大戰和這次世界大戰，這樣的規模，這樣的破壞力的世界性的戰爭，預先早爲防制。

這只能憑藉戰爭的制度與立法，才可達成；正如對抗反民主的破壞力量底增長與蔓延，而作的其他普通民主行動一樣。那些反民主的破壞力量，一定會也常會引導世界墮入於不法的戰爭。

沒有這種法制，便將不能促使民主國家警覺到情況的嚴重，直到時機已是太遲。對於一般人民呼籲其不行動，總常較呼籲行動，效果要强得多。每逢緊要關頭，民主國家裏，常有壓倒的大多數作如是觀；「這不關我們底事」，「不要把我們牽涉進去了」，「讓我們集中力量防衛我們自己底國家，別人掉進地獄，由他去吧」。如有人出自本性地呼籲行動和防制，便常被譏爲「戰爭販子」。人們始終沒有考慮到這項事實：行動常足以防制一個大的戰爭；不行動却靠得住地反帶來了戰爭。

一當我們既經建立了這種組織，我們也可能在一個世紀之中，仍將遭遇到兩次或三次的戰爭；只是它們底規模將極地渺小，它們底破壞力量將極微弱；而此等合法的戰爭，與從過去到現在已有的戰爭之間的關係，較之吃人部落中的殺害事件，與現代文明國家中的謀殺案件之間的關係，正復相同。

僅恃防制戰爭的制度，作為國際政策的工具；僅恃這種制度的威嚇；十次中便有九次足以防制戰爭的發生。而到最後，這種工具的效用，也終將化為不必要的了。

在這個地球之上，當這個世紀之中，和平底唯一形式可以想像得到的：應為人民之間某些基本規律底訂定；並且這些規律如果被觸犯了，無論發生於世界上那一角落，武裝部隊的組織，都可自動地無條件地出面加以干涉。這樣一種革命性的改變，如其不對過時的陳舊的秩序，獲有充份的認識——那是只有像當前世界大戰這樣的災禍，才足以宣洩其底蘊的——，也將不致引起或達成。我們必須作此期望：這次戰爭將促使一般民衆對於和平與戰爭底本質，和平與戰爭的關係，以及關涉和平與戰爭的諸般問題，可以獲得真確的了解。我們還須作此期望：在這次戰爭過程之中，即當屠殺與痛苦存在的時候，可以構成一個較美好較完滿的將來的清晰意義；假使我們錯過了這個時機，則我們

底後代，只好等待另一時機了。

當受法律判決的罪犯第一次公開執行的時候，正義才開始出現於這個地球之上。

當一羣國家本於原先承受的原則，對於國際法律的觸犯者，第一次訴諸戰爭的時候；和平就在這一天開始實現於這個地球之上。

第十六章 烏托邦的理想

這幾頁文字並不想提供什麼新的理想；關於現世政治社會組織很不容易提出什麼道地是新的原始的理想；而為解決當前的國際問題，確也無須乎還要借重於什麼新的理想。

早在好幾世紀以前，便已曾發現了組成良好政府的原則。涉及人類社會的基本理想，為孔子、柏拉圖、亞里士多德之流所揭示的；為十八世紀的哲學家們所更彰明較著地宣導的；已可視之為不易之論。所贖下來的僅有的問題：便是它們底特有的詮釋；它們底不斷的演化；他們和今日現實的諧合；以及如何透過能夠授予它們以最大力量，為它們作最好表現的制度，而運用出來。

一切糾紛，一切戰爭，都有其根源。根源便存於此種事實之中：現行的制度，以及有關政治原理與方法的流行解釋，每和變動不居的現實相抵觸着。在任何時候，相信既經存在的形式為重要，要不看重其內容，一定會，也常會引導入於禍患之門。

什麼是人類底悲劇？誠如歌德所說的：沒有那一代的人，是生活於他們自己時代的法律之下。我們底祖先，爲了要清晰地適恰地表達他們時代的某些原則，而制定的法律、制度、規則、和習慣；到今天，現行的形式，已並不再表現那些理想；而那些法律、制度、規則、和習慣的重荷，却仍時時擗在我們底肩上。

對於必要改革的嫌惡，在人類底天性裏，可說是植根甚深，由來已久。大多數的人，總抱着這種態度，關於政治改革的討論，不到已經過時，總覺得時機尙未成熟。他們習於標榜什麼將來的計劃，標榜什麼未來變化的幻景與遠見，標榜什麼「烏托邦的理想」。

他們不曾實際體認到：烏托邦的準則，常是追索過去的影象，作爲組織現在或將來的藍圖。所有那些過去世紀的夢想者，我們今天稱之爲烏托邦的理想家，他們都在熱望一種富有田園氣氛的將來，他們都在禱祝某種「回到自然」的景態。

那班人只作「防守」與「保守」的打算。他們不曾實覺到：事實上，他們自身已是烏托邦的理想者；因爲他們相信，可能維持某些形式與制度於永遠，而無須適應世事的不斷演變。

因此，我們今天所看到的：有些人希冀着二千年前古羅馬帝國的重建；另有些人夢想着，滅亡了數百年的德意志民族神聖羅馬帝國的復興。他們竟自命爲青年的領袖，未來的預言家，新秩序的創造者。他們竟然敢於判定：存在了一百五十年的民主與個人自由的理想，已經令人厭倦而過時了。

豈僅洪水期前的獨裁政治狀況爲然；就是今天生活於民主制度之下的人民，又何嘗不受那班高度空想的烏托邦主義者所統治。那班統治者們，他們崇拜「民族」和「種族」；他們相信，他們自己可以創建一種國際聯盟，由獨立的民族國家所組成；他們相信，可以藉關稅壁壘與專制政體，以促致財富的生產；他們不願「干與」別國的內政，他們但願「孤立」起來，而「離羣索處」。

他們甚且還想勸服我們：民主的理想施行於國際事務已經失敗了，自由貿易已經失敗了，國際聯盟已經失敗了，海軍協定與非戰公約已經失敗了；現在還要想使民主主義爲國際關係所信奉，已經再沒有這種機會了。他們更進而作此項結論：我們允當在國內限制民主政治；而對國外的接觸，則儘量減少到最小的限度。

因爲歷史上建立國際生活於民主基礎的第一次嘗試，已告失敗；因爲國聯盟約以及

其他條約，都已受到褻瀆與觸犯；則這些嘗試與條約所企圖表達出來的原則，從可證明其為錯誤，因此便須予以廢止，此等似是而非的說法，直堪令人發為一笑！

在人類文明方始萌芽的時候，便形成了一些原始的規律，那是看作任何社會生活的必要條件，而稱之為十誡的。二十世紀以來，由教會和國家所代表的最有權威的組織，曾經勉盡其最大的努力，期使那些原始的規律——十誡，獲致普遍的承認。爲了實現這項目的，國家和教會任意地安排了種種的手段，如像絞刑、警察、詛咒、軍隊、魔鬼、監獄及地獄；可是、儘管其備這種種的物質的強制的強手段，而當二十世紀以後，即在世界文化最高度發展和最信奉基督教的國度裏，也沒有那一天不曾發現過謀殺、盜竊、與姦淫。

是不是有人要這樣要求：因爲現在還依然有盜賊與謀殺者；經過如許世紀的努力，還不能把它們消除；那麼、十誡就可證明爲無價值、不能施行、因而便須將其廢除掉呢？

但是，竟然有很多自命爲政治家的人們，却嚴肅地說：因爲在人類史上，依賴某些原則，以從事組織國際生活的第一次嘗試，已告失敗；那些原則便應是不能施行的，無

有效果的，而必須予以廢止。

今天很難看到有篇政治論文，不是用下面這段話做開頭的：「技術的進步，使得世界一天一天地縮小了；距離已經看不見了；各地的人們，彼此已能更接近地共同生活在一起了；這種技術的演進，已化關稅壁壘、民族仇視、乃至軍事鬥爭，為時代的錯誤，並將自動地使訴諸戰爭為不可能。」

這種論調僅具有一半的真理。誠然、技術的進步使人民與各洲之間，彼此更為接近；但是、此類地理的外形的接近，可能發生兩種後果：（一）政治與經濟的接近；（二）因為人們彼此更為接近，而使戰爭與糾紛的破壞力量，也較前更為強烈。這兩種可能，究將實現那一種，却依恃於非技術的事件，來作決定了。

為什麼我們現所經歷的演變，是如此地痛苦？另一原因存在於此一事實：實業主義的拓荒時期已經過去了，生產紡織物或建築鐵路已不再有什麼大的個人成就了；百年以前，或即使五十年以前，這些事業還需要大的個人冒險，還可以挑逗起個人底創造發明的勇氣與決心；但是今天實業的活動，已經或多或少地變為經常的管理的工作了。

我們曾經看見俄國在二十年之間，便完成了現代實業的規模；那在英、美、德等國

，是化去了百年多的時光才完成的。這個「奇蹟」，顯然就要在印度和中國重現。我們不能阻止這種進化；我們不能運用人為的方法，勉強集中實業的力量，於某些個人、某些公司、某些國家之手；如果有這樣一種企圖，那只是導引至於爆炸而已！

維持現狀（任何現狀）的靜態觀念；和不滿現狀的國家（常有這類不滿的國家）底原始本能，企圖以武力來改變現狀；這並不是兩種不同的政策，而只是一個同一的政治觀念底兩面而已。

二者同歸於錯誤；兩種政策都必引導於一次緊連一次的戰爭；因為他們都無所成就，只不過持續一種趨向，那是從不可記憶的時代起，便已為人類所追循的了。

爲了策劃一個較好的最近的將來，這是極關重要的；必須防止類此硬性結構的形成，正如我們當前的大部份制度一樣，那是在一代或兩代之間，便將流於反動，化爲陳腐的。

放棄經濟自由的思想的人們，曾爲國家管制的計劃經濟，作了長久的宣傳。透過此種國家計劃經濟，經濟的競爭與經濟的無政府狀態，只有較前更爲惡劣；因爲握有主權的單位，也參加了競爭；而主權者底勢力，自較個人更爲雄厚。這是十分了然的；如其

經濟的計劃，存在於許多國家的主權者之間，則決不會有那個經濟的問題，可以獲得圓滿的解決。

更其重要的：硬性的政治結構，僅足以促致糾紛底加強與擴大；它底形成，尤須預爲防制。關於區域性的解決方案，其作用有如踏脚的階石，可能有其需要；但如果便相信，如像汎歐羅巴、或汎亞細亞、或汎阿美利加這類區域性的解決方案，在一個短短的期間之內，足以將我們的國際問題，一一加以解決；那也是個危險的想法。

我們且試作這項假定：我們可以在五個或六個大的政治單位裏，組織這個世界，而無須變更國際關係的基本原則，則其結果，我們從汎歐羅巴運動的優勝者底工作裏，便可明白地看到。

加雷奇伯爵 (Count Condernhove Kalergi) 在他底「歐洲的覺醒」(Europa Erwacht) 一書裏，寫下這樣一段話：「在任何情況之下，歐洲必當謝絕担任世界警察的職務；一支國際陸軍或空軍——其他各洲目也包括在內，勢將威脅歐洲的和平，尤有過於保障歐洲的和平。中國問題可能將在明後年或下十年，在東亞引起最大的紛爭；這不是歐洲所能防止的；可是，如果歐洲不能繼續嚴守中立，則歐洲也將被牽引進漩渦裏去。汎

歐羅巴爲着防衛歐洲的安全，爲着保障歐洲的和平，要求組織一支歐洲的軍隊；但是支持一支國聯的軍隊，則須予以拒絕，因爲那只是以威脅歐洲的和平，而不足以保障歐洲的和平」。

這正是將大多數的熱心的孤立主義者，和干涉主義者，和中立主義者們底辯詞，予以逐字逐句的重述；僅只一個不同之點，便是這裏所主張的地域的名稱，多少較法國、或德國、或西班牙爲大，但却較美國、或俄國、或巴西爲小。這是很難看出的：爲什麼汎歐羅巴政策在中國不作何干涉，是較英法政策在西班牙不作何干涉爲聰明？爲什麼一支嚴格的汎歐羅巴軍隊防衛歐洲，是較嚴格的美國軍隊防衛美國爲更好？爲什麼從國際生活的觀念看來，汎歐羅巴對於意料之中的遠東紛爭，保持「嚴格的中立」，是較英法兩國對捷克的危難保守「中立」，爲較高的道德態度？

在一個龐大的政治結合之中，對於國際秩序底任何形式所必須依據的那些主要原則，而沒有一個絕無錯誤的解釋，那是無可救藥的情事。

對於那種初步需要的忽視，也是國際聯盟失敗的原因。國際聯盟約原應是真正具有國際性的文件，而其簽字者，却僅爲獨立自主的民族國家。在國聯大廈裏，雖然存有國際

的氣氛；而究其實際，却只是一個貴族的俱樂部。同是那幾百個政治家，同是那幾百個記者，定期在那裏聚會；雖不失為一件極好的事，他他有個地方會晤，他們可以交換意見；可是在每個國家底國內，却仍一無改變；在每個國家底內部，教育還繼續是國家主義的，出版物還保留是國家主義的，行政與政府還保留是國家主義的。

相信此類國家主義的國家所派出的代表及官員，能藉定期的會議，而創造一個較好的國際諒解，那真是個天真而質樸的烏托邦的理想。這好像建築一座新的房屋，從屋頂着手起。要知建築房屋，只有從基礎動工起；即使這是一個較長時間的工作，然而這仍是唯一的方法。

辨別可能與不可能，辨別真實與烏托邦的理想，在政治工作中，是件必要的事。烏托邦的理想，從不能以其實質表出其特性。關於烏托邦的任何一種觀念，都不外包括下面兩種特點：（一）希望能夠構想出來，如何使過去的景象重現於將來；（二）相信技術的演進，可以使人類底本性，化為更良善、更仁慈。

關於社會生活與經濟生活的正確的科學的機械論，我們要想獲得了解，直到現在，我們仍然還有一段漫長的途程。過去二十年間的試驗，充份證明了政治並不和數學距離

得很遠；無論如何，我們沒有理由可以期望，假使我們再作長期的嘗試，我們便可從二加三得到五的。

第十七章 原則與制度

我們必須時時記牢：有關人類社會的任何理論上的制度，不僅難於實現，從未存在；抑且全然代表一種不可能，一種無法彌勉棲息於其中的情態。真實的生活，在歷史上的任一時期，總常是「一個變遷的階段」，而含有過去種種制度中的許多要素。任何激變，任何革命，都僅能達成人生歷程的一部份，沒有那一次能夠超過。而人生的歷程，則會將過去的種種要素，作了一個綜合。

我們所企求的：並非關於將來一個詳細而周密的制度，而是對於那些足以指點我們走向正確道路的主義，獲得一個明確的認識。

然後再說到第二步工作：究竟是建立一個新的國際聯盟呢？還是區域組合，或洲的組織呢？還是英語國家的大聯合，或是一個世界的政府呢？這些都是次要的工作；主要的工作，倒是我們應該了解——用二十世紀的術語說來——民主主義底含義究竟若何；並且我們必須本此主義，着手實施促進國際團結的步驟。

循此自然的進化，上述任何一種建設工作，都將幫助我們向前進了一大步。

在某些國際憲章裏，我們必須將大憲章，獨立宣言，權利法案，以及人權與公民權宣言其中所昭示的主義，加以重述。民主政治底基本原則，究竟是些什麼呢？在二十世紀的中葉，它們底意義又包含些什麼呢？

第一、自由權。在原始的文獻裏，曾有清晰的界說。即自由包含了「此種權力，無論什麼都可以做，只是不要損害了別人底自由」。逐譯到國際的領域裏來，意思就是：每個國家都須自由與獨立；僅只行使這項權利的時候，莫要損害了別國底自由與獨立。然而到了現在，這些國家自由與國家獨立的限制，已不復確定，不復存在了。舍去此項定義，國家底自由與獨立，便毫無意義，只不過導引趨向於戰爭而已。

第二、依照民主政治底原始文獻，平等底意義是指行使法律——不論是保護人還是懲罰人，對於每個個體，都須秉持平等的尺度。逐譯到今日的國際領域裏來，這個原則底意義，即指在法律之前，每個國家都是平等的。今天這個世界是有組織的，可是却並無什麼國際法，而沒有這種法律，「平等」之於國家是毫無意義的，也只不過導引趨向於戰爭而已。

第三、民主政治底原始文獻，爲每個人保證了安全的權利；並稱述安全之所自來，得自全體的合作，以保障每一個體底權利。這項意義引用到國際領域裏來，便爲：每一國家底安全，僅能得自所有別的國家底合作，以保障他們之中的每一國家底權利。這一定義明白地認定那些觀念如像中立或不干涉爲非法；那些觀念從不能保障任何國家底安全，並且和民主主義的基本文獻底本質相抵觸。我們已經看到：安全的原始觀念是如何地被漠視了：中立與不干涉又如何地引導那些相信它們的國家，趨向於戰爭與毀滅的途徑。

第四、民主國家底原始文獻敘述着：主權必須寄存於社會公衆——寄存於公民的全體。它們又率直地敘述着：沒有那個個人，沒有那個個人的集團，能够行使主權。今日的世界已是有組織的，而這却顯然：主權並不寄存於公民的全體；和民主國家的原始文獻底精神，正好相反，主權却爲個人的集團，我們稱之爲國家的在行使着。

成百的國家在行使主權；此一事實的存在，顯與主權的民主觀念——必須寄存於社會公衆——全然違反。所以，在這個領域裏，貫徹權力的分立；歸還絕對主權於社會公衆；並授與個別的國家僅能有那種主權，其來源還是出自世界性的主權全體。這些都是

極關緊要的事

這些便是在世界事務中趨向憲政生活的初步工作。人權與公民權宣言說道：「在任何社會裏，如其權利不加以保障，如其權力的分立不予以確定，則根本無憲政之可言。」

說到各個國家相互之間的義務，以及對於社會公衆的責任，大的民主憲章曾作明白的宣示：無論那個，如其甘於觸犯法律，便無異宣告他本人和社會處於敵對的狀態。

臨當這次大戰，這些原則底含義，務須求其清晰。時至今日，這些原則理當訂爲法律；必須將它們用金字寫在我們底旗幟上，必須使它們成爲我們將士底靈魂，必須將它們用一切波長廣播出去。

基於這些新的原則，我們可能建造一個新的較好的世界社會；我們底勝利必須是這些新的原則底勝利；這些原則及其爲我們帶來某種生活方式的許諾，實是我們最有力的武器；這也是我們唯一的武器，可以供應我們底炸彈、坦克、與戰艦，以充足的火力。這些原則底宣布，不能再延緩了，不能留待勝利以後再作研討了；它們是卽待來臨的勝利底翅翼，他們也是卽待來臨的勝利底唯一的歷史說明。

翻開歷史，大的革命性的改變，總常發現於戰時。我們務必趁這時候，五大洲的無定型的羣衆，還不曾重又變爲與我們理想和反的僵硬形態之前，趕快從事於捏製。

在當前的戰爭裏，我們必須採取行動。因爲理性世界的產生，我們不能從軍事勝利獲得保證；我們唯有從政治的勝利，才能獲得保證。而當軍事戰爭進行的時候，如果我們不同時支持一個政治的戰爭，則我們也從來不能獲得政治的勝利。

這真是我們時代底大悲劇之一。民主國家和民主政府，過去既未把握住，而現在仍未把握住這一現實：一個偉大的政治鬥爭是在進行着；而在這個偉大的政治鬥爭之中，軍事的鬥爭，僅不過是一種外觀的徵象。

我們務須領導人類因應歷史的需要，否則我們便將喪失領導的地位。我們現在已處於一個政治的社會的革命底中途；這次國際戰爭，還僅是這個政治的社會的革命底一部份。我們務須爲這些新的理想充任十字軍，我們無須爲過去的無用的制度作衛道者；那些無用制度的恢復，只是烏托邦的理想；歷史上早就佈滿了這類的證明。

國際經濟的個別主義底廢止，是一種歷史的必要。國家主權的限制以及國際統一步驟的開始，將是這次大戰底成果。

這個發展，可能以兩種不同的姿態出現：或是經過今後獨立自主的國家間的協議，或是憑藉武力的欺騙。

如果這個新的民主秩序，定須憑假強制的力量才能建立——依照歷史的先例，極可能將是這樣——；那麼，這就是必要的了，英美兩國必當擔負起這項任務；他們必當擔負起這項任務，不僅因為他們自己底民主制度，以及他們人民底真實存在，有賴於這個世界底重建；抑且也因為以往幾個世紀，證明了在人類歷史的現有局面之下，英美兩國處於優越的領導的地位，便意識着全人類的普遍進步；而同時別的潛伏的世界列強之中的任何一個，企圖爭取統御的地位，便往往顯示着民主進化的反動。

民主的國家，必須超脫於靜態的防守的觀念，進而感染一些具有攻擊征服意味的動的精神；唯有理想與主義才可促使這個願望的達成。

倘若我們只希望離羣而索處，只希望護持我們自己底所有物；則我們將不能夠獲得勝利。假使民主的人民還看重他們底主義，還珍愛他們底自由，還依戀於他們底生活方式，則他們便不能認許或容忍和他們主義全然相反的政治社會觀念，在他們底鄰邦培養成功。他們務當秉持鐵的意志，散播他們底理想，遍及於整個的世界；並且對於他們觀

念與理想的敵人，無論托身何處，都須向之搏鬥。我們不具此信心，我們便不能為民主政治贏得這次戰爭。

而這裏有個真正信念的唯一準則，便是散播此信念的意志。

如其我們果能施行法律，以保證每個角落的人民底自由，辨認清楚這些自由究竟是什麼，用同一的法律，限制維護這些自由；如其我們果能辨認清楚，透過何種的制限，我們才能獲得真正的言論自由、出版自由、與集會自由；如其我們果能推行維繫國際關係的主義，相當於一個民主國家內維繫個人關係的原則；如其我們果能宣佈國家之間的相互倚存，約束國家的主權，認定中立行為為非法；並建立一種組織，具有力量足以保證這些主義，乃至控訴並懲罰任何違反現行法律與原則的國家；——那末、國家或國家的集團，採用何種外觀的形態，便將成為無足重輕的事了。

我們底着眼點，不必在消除這個世界上現有的差異與分歧。存在於不同國家之間的文化與傳統的歧異，正是我們存在的最大的美趣。我們底着眼點，僅須在阻止這種種差異，惡化而為武裝的衝突；僅須在導引人生的無盡期的鬥爭，步上更文明的道路；僅須在創造一種政治的秩序，足以便我們時代的經濟社會諸般問題，終能獲致解決。

這樣看來，政治的聯合，倒似乎是維持並保障文化分歧的唯一可能。

一個返老還童的民主世界底基石，究將由誰來奠定？究將在何種情況之下來奠定？這次大戰底結局，以及下一世紀的諸般事物的形態，便大部份倚恃於此種事態的發展。到今天，愛好自由與和平的國家，還在毫無理想，才能、意志力、與活躍能力的統治階層的領導之下，這真是愛好自由與和平的國家底極大阻礙。那班人民曾經失去了和平，看來又不足以了解這次世界大戰底真義與特質的，究竟能否創造出一個較前為優越的新世界秩序，倒還是件大堪置疑的事呢！

領袖的選擇，在任何一種民主組織中，都是一個重要的問題。當這個錯綜複雜的機構在工作着的今天，其所顯現的，是政治家的風度、眼光、敏慧的領導，自我的犧牲以及活動的能力等等素質，都是必要的；也是和爭取權力所需的素質絕不相同的。

人事的問題極關緊要：因為人是社會生活的起點，也是社會生活的終點；並且每種理想、每種制度、每種管理機關，都是由人來做代表。伴同民主社會的繁興，便發生了這種理想：最有能力的人，不論他底地位、財產、或出身是怎樣，都應有機會可以爬上頂端；而普遍的選舉，可假定作為導向此項目標的正確路徑。

循此途徑以取得權力的人們。在過去這些年間，對策劃公共事務具有影響的人們；關於他們的紀述，如其我們試為考驗；則對立法團體與政府機關有提案權及選舉權的現行方法，是否足夠保證可以選擇到最好而可能的領導，我們便可能本諸理性，發生懷疑。因為這兒有太多的事例，明顯地反映出此一情態；那班身受重託，負有處理政務的全責的人們，對於所須處理的問題的基礎知識，尙有欠缺；並且關於充任領袖的基本素質，也不具備。

學術

在別種人類活動的範圍之內，爲了求致進展，推理的能力，事實的初步認識，都是必不可少的要件。譬如在一羣天文學家當中，關於宇宙的形成，可能有幾百種不同的意見，而在大學及專科學校裏的科學家們，對於所有這些紛歧的意見，都須不受拘束地一一加以研究；唯有經過此種自由的研討，真確的學理才能選出，特有的權威才能確定。但是，如其有人在這種討論當中，堅持固執他底意見；認爲大地不是球形，而是爲水所環繞的平面；不是大地環繞太陽而轉動，而是太陽環繞大地而轉動；則這位先生將不能容許他在大學裏授課，他將不能得到學術獎金，並且他更將不能受到科學權威的尊稱。

沒有人會感覺到，從大學教授的職位中，排除這樣一位顯然不合格的人，是違反了

科學的自由，因而是反民主的行動。這是一件公認的事實：爲了科學的真理與進步，而必須保持自由放任狀態的討論工作，早已超越過他所堅持的所講授的論點，而向前邁進；到了這時，如其還在堅持那樣落後的意見，怎麼能夠受到重視呢？

又如涉及人體結構的問題，爲數不下數千；這些問題，在醫學界中，自當予以自由的討論；每一種意見，都當用極大的注意與謹慎而表達出來，並且加以研討。唯有這樣，醫學才能有前途，才能對於疾病的鬥爭，作積極性的幫助。但是，在這種醫學討論之中，設若有人爭辯着說，人體之內絕無血液循環這種情事；並且頑強地維護他底辯爭。則在任何一個醫學會議中，也不會有人願意傾聽他所說的。他將會極自然地被看作是個不學無術之徒；縱然他可援據這個理由，以爲言論自由與科學自由授予他以講授此項見解的權利，從而要求做個醫學教授，而其結果，必然不會生效。

這些選擇的原則，普遍通行於人類耕耘的一切園地之中；獨在政治的園地裏，仍然還屬例外。

在政治的園地裏，儘管須待討論的問題，內容極爲複雜，並且密切影響到億兆人底生命；而有些人，還在相信中立、孤立、不干涉……等等意念，仍可提出作爲嚴正而公

開的討論；對於他們這項意見，我們也還在聽從，並未表示異議。其實，這些意念，有如哥白尼（Copernicus）以前關於地球的見解，以及哈維（Haver）以前關於血液的學說，早已成爲死的腐朽的觀念了。

對於現行的選擇代表的制度和組織政府的制度，我們務須加以修正。並當要求：凡是由我們選送進立法會議中去的，無論是誰，都不僅應當保有鮮明的人性，善於辭令的才能，和一羣有勢力的朋友，並且還須具有關於公共事務與民主主義的最低限度的知識。

循這種方式來修正並限制現行的自由選舉制度，不僅不至違反自由投票的民主主義，抑且還可授與人民以更好的機會，來行使他們底民主的選舉權；即委託那些真足以表達民主理想的人們，充當他們底代表。

具有反民主思想的人，誠然也有可能被推選出來，但這不能作爲批判民主政治的準則。只有對現代世界具有正確認識的人，只有具有充份而根深蒂固的民主信念的人，才能領導我們走向次一步驟；即建立一個民主的國際生活。

抱持懷疑的人們顯然要問：誰來作裁判者呢？誰來保證關於言論自由、集會自由、

出版自由的此類限制，不會被濫用呢？又有誰來判斷被選出的人確乎具備民主領袖底必要條件呢？答覆很簡單：

濫用的情事，自也不免有所發現；因為從來沒有那種可能設想得到的社會組織，可以說得上是絕對的完美。

在許多事例之中，診治一個足以致命的險症，唯一可能的方法，便是服用藥品。當這種藥品克制病症的時候，對於身體別的部份，往往或多或少地發生反應；這種反應，確非由於疾病底本身而引起；縱使這樣，仍然不失其為唯一公認的治療藥物，絕不致受到任何權威學者所非議。至於有些外科手術，儘管人們充分明瞭，那些手術可能含有若干危險的成份，可是也仍然沒有人起而加以非議。

我們由此可以得到結論：民主主義底現行解釋，以及今天正在發生作用的某些民主制度，對於民主政治底本身，何嘗不是一個致命的危險；並且在大多數國家裏，也已成爲民主政治敗壞的直接原因；而經過正確的診斷，如其要想挽救民主政治底真實存在；即使招致了某些不可避免的危險，而必需的猛烈的手段與改革，我們仍當無復瞻顧地予以採用。

但是這裏並無理由，足以使我們憂慮到，此類的濫用將會招致若何嚴重的後果。一當適當的民主立法——國家的與國際的——付諸實施的時候，我們還要相信，獨立的法庭適當地並依據民主意識地來處理諸般情事，將會失敗的話，實在根本上便找不出任何的說明或實證。

「戰爭」，從它為一般意義說來，究竟能否予以消弭，這倒是很難說的，也可能從不會有這種事。但是，此種形態的戰爭——為人為疆界所隔離的國家之間的戰爭，一當這些國家今日所行使的主權的某些部份，轉移到一個較高的機構裏去，便能夠消弭掉了。只有當國家開始行使其主權，而不與教會糾纏一起的時候，宗教的戰爭才始停止的。

在一切現行的這些趨勢之外，崛起一種革命性的主義，本諸非地域的基礎，劃分部份的主權，授予國民。

對於由中央政府所統治的獨立的民族國家，要想以疆域作為其組織國家的基礎，只有在具有緊密而劃一的民族的大國裏，才有這種可能；而於較小的獨立國家，其境內的民族，又極為混雜，也想以疆域作為組織國家的基礎；則一九一九年制度的急速崩潰，便已證明其為不可能。甚且少數民族立法的修正案，也已證明其為全部破產。

世界上有塊地方，在那裏，一個新的聯合方式，是絕對的必要；而那種新的聯合，並須及早設法將其建立起來。那塊地方便在歐洲德俄兩國之間，便是巴爾幹連接地中海的區域，歷次戰爭的起因，大部份都發生在那個角落。那裏有二十來個國家，相互糾纏在一起；在他們之間，竟連國家底疆界，都無法劃分得清楚；要想依照其民族底不同，而各自組成獨立的國家，簡直可以說是絕對的不可能。

舊有的解決方式，可能為上述國家所共同接受的；似乎只有在華沙、勃來格、布達佩斯、貝爾格雷德、以及所有其他的首都，建立起獨立的民族的政府；這些政府所據有的權力與主權，並不行使於確定的疆土之上，而行使於確定的國民之上，和他們所居住的疆土不相關涉。關於財政的、軍事的、以及外交的事務，主權的權力，則另由他們選舉出來的聯邦政府來處理。而於文化的、民族的事務，一個羅馬尼亞人，一個塞爾維亞人和一個匈牙利人，雖然同住在一個村落裏，却須各自追隨其羅馬尼亞的、塞爾維亞的、匈牙利的民族政府。

類似於此種解決方式的事例，也可以在宗教戰爭中尋找出來：當時許多的國家，爲了不同的宗教，而彼此相互廝殺；直到有個較高的權力者出來設法，使得天主教徒、新

人生七十古來稀
一六二
於夫
自
建

教徒、回教徒、信奉正教的希臘人、浸禮教派的人、猶太人、以及其他各色人等，各自遵守其所信奉的教律，無須乎爲了信仰不同的原因，而至被迫着採取相互殘殺的手段。世界上還另有一塊重要的地方，在那裏，民族的主權，本於非地域的基礎而形成，也可能是累世鬥爭的解決之途。那塊地方便是印度。

陷於糾紛之中的各個國家，爲了威勢、權力、國家底獨立、權力的均衡、以及許多其他的幻想，而繼續不斷地戰殺。那些國家底政府，似乎忘懷了除却權勢，獨立等等意象，人們還需要飲食的。因此，在實業生產的難以置信的絕大進步之後，今天竟有成百萬的人民，較之以前還要多的人民，是在忍受飢餓與愁苦。

納粹主義與法西斯主義，是世界危機的徵兆，也是某些不再與現況發生關聯的制度衰落的徵兆。假使我們希望繼續大量的生產；假使我們依舊任命這個微小的世界，剖分爲一百個緊密的單位；假使我們希望繼續保持「獨立的」、「主權的」、「中立的」……狀態；則我們所將遭遇的，還是戰爭！戰爭！戰爭！

假如我們相信「民主政治」是我們過去所已有的制度；假如我們願意仍然繼續信守同一陳腐的觀念，那純是依據十八世紀的實況而建立民主秩序的第一次嘗試的表現；那

威特
成
基
自
建

末，這樣一種的民主政治，必像一株腐朽的樹，終將爲暴風雨所摧折。

民主政治不是也從不能是一套緊密而硬性的制度。緊密而硬性的制度，只不過是它底死亡的表象。任何一套緊密而硬性的制度，都將導引至於戰爭，至於革命，至於專制。民主主義需要不斷的修正；民主主義的制度，需要無休無止地施以返老還童的手術；所以，民主政治不能爲任何一套的制度所局限，無論是現存的，或是待創立的。

民主政治是一種氣氛，是唯一的一種氣氛，現代的人可以在裏面生存、繁榮、與進步。

爲解決戰爭與和平，以及自由與奴隸等問題所必要的政治組織，不是一個渺遠的目標，而是一個直接的需要。我們不能再浪費時間，我們現在就須奠定其基石，現在，就在這次戰爭之中。

揆諸事實，民主世界秩序底建立，並非別事，只不過是我們必須要做的真實工作底起點。我們必須要做的是那些真實的工作呢：是社會問題的解決，是生產、分配、消費問題的解決，是普遍提高人類生活水準問題的解決。

僅使我們能夠將這許多社會經濟的大問題牢記在心，則我們便能看到政治偉業的真

正景象，並且還能無復猶豫地把握住它，而立即求致其解決。

如果我們還不能夠立下決心，即於此時建造起我們時代唯一可能的政治結構，則我們便將再沒有機會解決這些問題中的任何一個；而這些問題，却是每政府的主要職務，抑且也是我們時代的一切政府底主要職務。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初版

青年文庫

民主真諦

每冊定價國幣三元二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Emery Reves

版權
不
與
他
人
共
享

原著者

譯述者

發行人

Emery Reves

趙增

劉百

增

百

輝

閱

發行所

中國文化服務社

印刷所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刷廠

上海福州路六七九號
電話：九一七〇五
電報掛號：五二二三

